

地 理 錄 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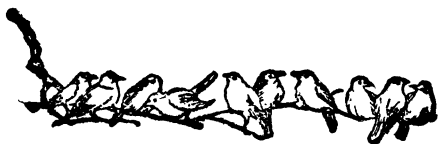
冊 下

行 印 局 書 明 文 海 上

敍

凡地理書類皆生旺黃泉。毫無源本。否則大小元空。四經宗廟。尤屬不經。其有能得宗旨者。則又含糊隱約。引而不發。無惑乎堪輿一道。日就荒謬也。獨驢江鄭氏蕉窗問答一卷。其正文條註。於山平之體用作法。可稱詳盡。凡前人所隱秘者。指實直陳。不留餘義。讀之而暗室生光。真地學中之金針也。得是書而諸書可廢矣。爰刪其小註之繁蕪者。錄而刻之。嘉慶壬戌日躔鶉首之次。蘭林于楷序。

地理錄要 卷三 鉞



地理錄要卷三目次

蕉窗問答

蕉窗問答條註

平地元言 摘錄

羅經用針說

一卦三山陰陽說

楊盤挨星說

挨星歌訣

附挨星辨

地理錄要 卷三目錄



地理錄要卷三

驥江鄭 熊西載著

秀水于 楷端士輯

蕉窗問答

戊申春。西來自鍾山。抵華陽。道荆溪而北。次毘陵。館於東臯沈氏之漫園。客有業岐黃者。與余劇談南幹山水之奇。更爲閱舊扞。衰盛歷歷不同之應。頗可徵信。因進而請曰。余二人者之專所業也。小道耳。俱藉以濟世。然醫活一人而已。葬則數代之榮枯係焉。陰陽之秘。元妙之理。情愫過奧。不可驟曉。願聞其略。余以略涉此道。古籍未淹。無以饜所聞。且臆說頗多。行頗謬於時賢。遂欲默息。而客不可以已也。乃抒所有以直陳曰。醫之與葬。異道也。之死而致生之義。頗同。願卽因子之術以明之。可乎。今夫燦然而可觀者。天文。隱然而難測者。地理也。是有脈焉。六則攸分。有運焉。三元攸辨。脈分運辨。葬地

之善經也。而愚以爲不可不先知。葬天是何也。大地一人身也。氣週於身。達乎脈。經行有六。陰數三。陽數三。厥陰。太陰。少陰。沉而在裏。太陽。陽明。少陽。浮而在表。地亦如之。是故高山一墩阜。一平崗。一脈行一線。氣多沉爲陰。平洋一平原。一脈行一片。氣多浮爲陽。醫辨經而投劑。葬辨則而用法。劑不可以悞投。法顧可以亂用乎哉。高山也。墩阜也。勢隆起。體屬陰。法取陰中之陽。故穴必窩坦。而後必坐高。高則秀而壽。低則愚而夭。平洋也。平陽也。勢窩坦。體屬陽。法取陽中之陰。故穴必隆起。而後必坐低。低則秀而壽。高則愚而夭。坐高者砂亦高。高而關風者丁旺。漏則丁衰。山阜之砂。左缺絕長。右缺絕幼。又有砂低穴高。淺砂亦高。高而關風者丁旺。漏則丁衰。開上半有蟻。深開下半無蟻者。上漸風下關風也。坐低者砂亦低。低而通風者丁旺。蔽則丁衰。平洋平陽。左高絕長。右高絕。是四則者。陰陽正以相反而爲用者也。問有山阜氣旺。石脈石關。漏風而有丁者。謂有平洋。若平崗則後多坐實。穴同。則後必坐實。山間有坐虛而發。平原則後多坐虛。同亦坐實而興。法以脈之闊者屬陽。而穴於束小之處。陽中以取陰。脈之狹者屬陰。而穴於舒放之處。陰中以取陽。至如左右砂之遠近高低。邊右邊無。活看爲宜。無砂一邊必有水抱。故曰水纏。卽是砂纏。

亦有下砂高大。逆關穴前之去水。上砂低薄。現出來水照穴者。與山阜之關風稍異。則以此二則者。介乎陰陽之交。又以相兼而爲用者也。然尙有其變而用之者矣。合而用之者矣。而六則神明之法。又於是焉起。故有高山墩阜。結於湖心江畔者。則兼收水法之照神。幹龍正結。每襟正而帶湖。力量宏加數倍。水論三元之衰旺。照神大者。力勝子龍。墓之興廢。半由於水。有平洋平陽落在墩岡山側者。則兼消星峰之砂法。有山隈石盤而平陽浮法者。陰石外隆。堅不可鑿。陽石中回。有罅可鑿。當隨穴深。有平原氣厚而用高山沉法者。深厚界深故也。其平岡則多結水濱。跌落平岡。多結於平陽亦間生山麓。目講師曰。離山十丈作平陽。又或平陽扁墩與平岡相類。或平岡穴闊界淺。舍水就局。與平洋平陽相類。亦須培土結盤。藉以成星。住氣。陽中。陰方。或吉穴。平中有突。客水無侵。經所謂聚之使不散也。或先天平陽無脊脈。而有台盤者。與平岡平原相類。平地生成高土。方圓或象。生氣多歸。是角。池沼。靜田。路低深。三尺者。卽作水推。種種不一。活法相參。此正如病田深路。兩邊關界者。與平原相類。之陰陽合併。而劑之溫涼並用者也。乃亦有按經投劑。而病不時痊。辨則扞塋。而初難召福者何哉。氣未詳乎八卦。而運不準乎三元也。原夫萬彙根柢。統於河洛圖圓經天。

配天干以十數。積而造歷。書方緯地。佈地支於九宮。週而紀運。上元一統。黑碧佐治。中元四統。五六鼎峙。下元七統。八九迭制。龍水互看。短長遞次。九曜旋飛。吉凶環致。喉舌之司。令星是恃。此乃地學之科律。雖管郭無以易。而株守雙山者。不此之究。第區區爲就祿迎官之向。卷定百年之局。以倖長祥。卒乃吉凶爽應。兼之興廢推遷。或朝生而嗣續猶艱。或會旺而盈寧鮮慶。或一身而前後不齊。或再世而凋榮迥別。而人已訝其術之疎矣。夫孰知閥閱衡茅。固莫不聽於三元之遞嬗。而疊爲隆替也耶。試觀冰紈輕舉。俄委置於秋風。狐白重溫。旋卷藏於夏日。用與時違。物尙有然。矧此脈乘龍水。必隨天運而旋轉靈光。氣感陰陽。豈能背地運而倖邀福庇乎哉。夫脈既分乎六則。運又辨乎三元。若業歧黃。經絡明。時令協。變理陰陽。保合太和。其亦庶乎其可矣。然而分量輕重之不中於度。炮制生熟之不適其宜。活人者未必不有時不驗也。自是而相地之法。且更有進。穴分上下左右。葬分淺深浮沉。界深宜沉。界淺宜浮。向分偏正饒減。憑唇就界。緩急吞吐。砂分增削高低。以及羅圍之大小厚薄。台盤之凹凸方圓。塚墩之木金火土。或出水。或關風。或迎

生。或化斂。隨地而異用。究精而殫微。是亦炮製之合宜。而分量之不爽也矣。夫金以冶而良。玉以琢而寶。錦以製而衣。雖有珍錯。烹飪不和。不能以得味。雖有良材。樸琢不工。不可以成器。百物之生於天也。苟可利用。皆須人事以成之。況乎名山巨區。結而爲球。融而爲暈。乃大造陰陽。摩盪於萬億千年。留之以有待者。特其氣盛而勢躡形龐。不可以繩尺拘。奈之何區處之用。缺條理之宜。廢先賢之矩矱。而道其所道哉。是以砂水縈盤。恆藉曾楊之手眼。參苓具備。咸推盧扁之刀圭。至道融通。是萬是一。此其最深切而著明者。第醫調弱質。以扶元爲本。而葬返游魂。以乘生爲急。鳳翥鸞翔。此形象之生氣也。斷斷續續。起也。伏伏。左。栖右。閃也。陽變陰化。乃形家入手之先務。得令當先。此運會之生氣也。統論六十年大運爲當令。而尤必以葬天之。大生氣爲堪輿第一義。今夫庶物露生。大都甲坼於土。膚者。種太深。不出。葬太深者。其膚必絕。土膚之上空。而陽者爲天。其下實而陰者背地。萬物逢陰則殺。逢陽以生。乘生氣者。乘陽氣也。乘陽氣者。乘天也。氣天也。形地也。龍與穴之高也。形隨氣起。地上交天而天下包地也。堂與界之低。氣隨形陷。天下交地而地上包天也。葬也者。藏也。藏

於天地交之中也。欲識地中所含之天。宜覓天中所含之地。內以含天。其象坎也。外以含地。象則離也。是以高山之地。脈由巔降。上窮而下坦。葬多沉。然必界空砂。衛環以天陽。昭曠乃來。若蠻頑一片。則陰煞結矣。墩阜之地。氣自地升。下伏而上行。其立穴也。沉以七浮以三。扞必邊唇肥厚。高出衆畦。釜中炊飯。火下盛者。上沸如瀉。墩阜之脈類是。用虛其三面之天。否則兩界不明。而生氣莫即平崗之地。橫行扁闊。田龍起脊。脈乘一線者。皆平岡也。人多以平陽概之。悞矣。浮沉宜半。培浮土以捍禦。客水成星住氣。雖大江南北。山左山右。雖有廣狹厚薄之不同。然必兩畔低空。界神清澈。地界大河為上。界小河次之。界田原乾流。砂生本身又次之。大略如此。亦有內界田原。外界河流者。尚須活看。前有小堂凹陷。餘氣層低。穴以三面之天。不得沒界穿堂。致浸客水。平岡界淺。有全浮而大發者。土色不拘也。若泥於土色而過深。反為吉地之殃矣。此三陰之地。之上葬乎天者也。穴星小巧且居心。扁大純陽。絃上尋。木節金逸。并土角空靈。折點自清真。平洋之地。脈以局收。局以水定。親離作次。貼艮有坤之類。圓界環龍。曲水引氣。培穴灌河。天光浮動。近水葬深丁亦絕。陽須扶起作陰盤。大都三丈而近。二丈而遙。故曰龍胎。雖固稱人心。遠水安坎。死氣侵。沾着水痕。扞貼肉。陰陽交度。自生春。要之穴雖臨下。而坐必居高。沮洳之場。奚堪瘞玉。玄穴近河而親旺氣方妙。若親煞氣。照見水光。

便多敗絕。左應長房。右應少房。中應中男。經曰。公位若然。見逆龍。男女失其蹤。平陽之地。中無落脈。與平崗異。外鮮環流。與平洋又異。其地衍以敷。氣四達而不守。道在培土成星。必須有局。方可培星下穴。置棺其上。使游走之氣。遇星而結。平中一突。籠聚天陽。薰蒸磅礴。自表而達。是其培也。高不過二三尺。闊不過四五丈。稍或踰數。名浮貫沉。地多天少。行將冷退而丁稀。至若平原之地。形厚氣豐。北郡爲多。立穴恆在高坪。其通天之法。後坐低空。前親堂局。旁倚乾流。道雖略近平陽。而一尺以高其象山。一尺以低其象水。蔣公曰。江北中條平地龍。無山切莫強尋。實係先天所定。非若平陽一則就局觀砂。或藉人工挑築而成也。北地之隱。隱隆隆起。一線而葬。法則與平洋平陽同。而浮沉各異。此三陽之地。之上葬乎天者也。原夫人之始生。平一片之氣。有乾流格界者。則平原也。十月而形乃全。及其終也。亦十月而生。烝乃盡。葬也者。藏也。藏於天地交之中也。引陽之義也。是故天子七月而葬。諸侯五。大夫三。士庶踰月。大約月不過十。以乘生也。父。天也。母。地也。誕乎母。還乎地。假地靈以攝天陽。蓋欲乘生烝之未盡。反其天而復八千枯骨也。故曰引陽之義也。照之以日月。臨之以星辰。和之以風雨。爲之聚其秀靈。而通其

天地此孝子之意也。若乎沉陰偏閉。內則深。外則陽。陷水坑。密菁叢林。和掩蔽。寒日淡于外。寂寞夜台。

泉侵蟻蝕。體魄如斯。氣感何來。是以六則之穴。寧就於陽浮。出界水之上。無失之陰沉。

入界水之下。三陰之地。司見三魚生氣等物。或有異土香。如檀桂者。皆穿過界方所致。龍力必然頓損。蓋育仁賢者。蔭陽和。繁醜類。

者受陰慘。凡守龍得穴。而葬骨過深。雖發富貴。亦鮮賤。邵子曰。幽暗巖崖。生鬼魅。清平原野。見鸞鳳。此固天

地自然之理。不可不知也。凡陽宅尤喜明亮。屋有幽深暗。客喜而笑曰。允矣。至道乃今

得以聞所未聞也。抑吾聞之。尋龍十里。易點穴一時難。頃所開示者。詳矣。而扞穴之傳。

未經指授。願子之更有以示僕。而盡洩之也。予曰。然不究乎穴。無為貴葬矣。大抵來龍

千里。要歸八尺。脈狹棺多。葬之不吉。故曰以。八尺者。冲陽和陰。至精至粹之生氣也。急

中氣暴未和。當求用。粗突處。陰重無陽。定是旁行。故曰。落脈隱微。知。氣旺。來情顯。露定虛花。又曰。二吉多。因生巧出。凶只為硬粗強。有如地上交天。多

成對突。而為陰。純陰不化。不可以穴。或生凹一。或生口唇。而陰中之少陽見矣。或豐者

關立體者。自而仰。皆陰化。陽也。天下交地。多作窩鉗。而屬陽。純陽不變。不可以穴。或生毡塊。

或生稜弦。而陽中之少陰見矣。自闊而狹。自平而峻。自陰多者。必下而親陽。到頭粗硬。穴難尋。離

却來龍問氣唇。就局乘生。理薄處。兩砂圓抱水含襟。陽多者必上而就陰。或就氣球乘脈點。或騎龍脊狹中尋。是故星辰成象而穴以呈。天地互根而穴乃就。則以陰陽之氣。固以老而亢。以少而生也。突不過飽窩不飢。但成此八尺之生氣。上下左右。必尋確證。分清十字交關。方可放手。陰陽相含嫩老殊。但成此八尺之生氣。上下左右。必尋確證。分清十字交關。方可放手。下穴。譬彼方几。指中爲中。未爲中也。繩其四角。腰折以取中而中之。十字顯矣。字定十穴。點出並非虛擬。亂猜方不誤人。其爲左右分中也者。定盤豎看。前唇後枕。枕如文椅。前堂後樂。真穴定是圓不圓。恐穴在旁邊。橫前官後鬼。貴龍前必有官。橫龍後必有鬼。官與鬼間。穴後空閃穴側頂。俱要樂山。前官後鬼。有偏對者。須兼審乎穴。暈元唇堂案也。前案後屏。案在貼身者。必欲其灣環。又封拜大地。或前向也。或後多。有出角土屏。有土斯貴。故曰尊星。前朝後照。大地必結尊貴。朝山開面坐其頂。雙坐其凹。平岡墩阜皆然。種種不同。得一明證。則下十字之一豎。上下分中者。先看兩砂曲池之灣抱。或微圓如新月。或灣曲如角尺。兩砂相對。穴在中間。如癸山天然不爽。故曰左右依砂。再看兩肘睜曜之尖圓。虛者爲暉。長者爲曜。皆生氣之發現。灣處別高低。隨界闊相宜。再看兩肘睜曜之尖圓。虛者爲暉。長者爲曜。皆生氣之發現。生於砂背者。初中罕遇。蓋結則有力。與官鬼並。更看夾穴之巒頭。大地方生夾穴巒頭。重又曜於官鬼外。要四山仍來。則結聚始真。更看夾穴之巒頭。大地方生夾穴巒頭。邊齊均者。有邊尖邊圓邊大邊小。及指穴之觀砂。龍虎內小砂如指頭。與穴齊。名曰指邊遠邊近邊無邊有者。須要活看。及指穴之觀砂。龍虎內小砂如指頭。與穴齊。名曰指

生一。小石。定穴。種種不一。得一明證。乃下十字之一畫。其有未經墜破之真穴。則但取上下。名指穴石。種不一。得一明證。乃下十字之一畫。其有未經墜破之真穴。則但取

證於太白暈星。凡墜破或田者。無從看暈。必要證砂。靜觀諦視中。必微微隆起。旁有微微低界。蟹眼上分。

金魚下合。金魚明暗分生死。唇前小堂。微又窩聚。乳突面前平。暈下略低似掌心。斯為

得之。反是而求。則為陽暈。乃略略低似圓圈。此又即窩即暈。高太深者。陰中求陽之法

也。察暈之呼吸動盪。識生機之活潑。不破球而傷龍。低不離。至於平陽平洋。既而脫氣。旁不出暈。而侵界。暈星既定。四圍諸證。自然應合不差。

無生成之暈星。又無生成之穴。證八尺之乘。其法安在。凡屬平陽。則論局外。取翼衛有

情。堂案朝拱。內則培土成星。取氣化之活動者為生。或飛邊。或挂角。或開口。或出唇。或

凹腦。或環帶。或高低折浪。或二曜相生。圖俱見後。法固不一。備載於幕講禪師千里眼一書。

其在平洋。則取小枝之息道。收大幹之通流。轉入不分名息道。定卦乘龍。冰以為程。浜

底水聚。扞龍頭穴。經曰。穿球垂乳。源頭。即時富貴。浜腰水灣。扞龍腹穴。浜口水動。扞龍尾穴。經曰。襄局

巧。交牙緊。或有怖。或兩朝於上下。或橫纏於左右。或五吉八神之齊照。蔣公曰。不是人神齊照。穴出元乏局。莫相依。

內必水環砂抱而生。悉乃固。外必水朝沙護而生。氣以凝。頰流隨水案。無力。此穴名為破城裏。朝水案外。暗循環。此

穴自非中下地。旺水之直撞橫冲。猶君子而怒我者也。福蔭難期。煞水之灣環屈曲。猶小人之好我者也。凶星自化。水固重矣。砂亦非輕。如有尖射反背。歪斜拗捩等形。水吉亦凶。故凡平崗行龍高低活動之旁。法固不一。大鴻蔣公所輯水龍經五卷。可考而知。砂不馴伏整齊。反難下手。平洋一例。平原之穴。雖屬三陽。但看法作法。有圖載後。此平陽平洋八尺乘生之大較也。必兼乎崗一則。故與此二則差別。閒嘗策蹇浮舟。流覽於岡巒經亘之交。水雲參錯之會。恣情綿想。心目相諮。大都帳蓋多偏側而龍生必中正。砂頭每伸出而穴星盡隱藏。故凡到頭八尺。無論高平。其垣局星辰。皆喜清和圓淨。柔嫩而靈秀。砂如美女。言臨穴也。未至穴場。必然直硬老相。是以天下貴星。不履魁罡之域。人間吉穴。寧棲煞曜之鄉。此如天子至尊。深宮永巷。悉屬承顏婦寺。而萬騎千乘。遠列九門。又若元戎柄武中軍。幕府偏多翰墨。文人而負戟橫戈。外羅八陣。蓋行龍護從。水口關欄。方貴武猛威雄。不厭巉巖峻石也。吾更以遠徵諸物者。近取諸身心窩。天穴也。臍輪。人穴也。男女之人道。地穴之乳突窩鉗也。天穴多結立體。凡人拱手直立。則兩肩曲凹。必上抱其心窩。人穴多結立體。凡分手危坐。則兩臂曲凹。必中抱其臍輪。地穴多結眠體。凡垂手仰臥。則兩掌曲凹。必下抱其人道。不當穴處。手皆硬直。此與兩砂曲池之灣抱何異。又兩肩

圓聳。與夾穴巒頭相似。兩臂肘夾。與衛穴睜曜相似。兩大拇指短縮。與指穴襯砂相似。之數形者。卽傍砂拿穴上下分中之明驗也。至如左右分中。則上以隨乎額鼻之準。下以當乎跨馬之交。天地人穴。犁然一線焉矣。此所謂人身之三穴者也。而大地之八尺。尙復何疑哉。明乎八尺之義。諳乎六則之分。協乎三元之運。法密而道宏。於以乘生。於以引陽。魂返其宅。魄滋其膏。陰陽之撰合。而天地之泰交。沒者以寧。存者以順。葬天之義。蔑以加矣。吾與子異事同心。異用同功。竊嘗謂良醫療疾。無伐天和。先哲名扞。不親地煞。養生送死。其道一而已矣。愿子之有以察之也。客曰。諒矣哉。子之說也。是足發大地之藏。而洩古賢之秘矣。在昔子陽作賦。命曰雪心。青田著書。號稱露膽。夫豈浪洩天機。實欲剖呈地理。慨自仙踪既邈。新書錯出。執此強彼。爭鳴互軋。絲分瓜衍。宗旨茫茫。夫其既世也何極。自子六則三元之說出。葬天之義明。邪說熄。而正道光。曠野幽城。盡免寒泉之浸。塚中枯骨。具回黍谷之春。從茲奧府靈區。孕奇毓異。味墨香於官澗。瑞種紫陽。瞻笏立于天平。挺生文正。震聾開曠。所至蒙休。豈直一家休戚而已哉。愿錄斯言。

普贈同志。予時義不得辭。遂次其說於漫園之蕉雨軒。顏之曰蕉窗問答。驥江鄭熊西載氏撰。

卷中細註太繁。刪其正文自明無關緊要者。

蕉窗問答條註

此註有獨抒于臆見者。有口受于明師者。有指點于賢友者。有摘錦於古今書籍者。有程式于仙跡名扞者。有偏於吉凶舊慕。二十年之閱歷而攷索其所以然者。石中玉。砂裏金。凡四十有九則。皆以發明正文云耳。

一片與一線之分。若何曰高山如骨。墩阜如節。平崗如筋。故爲一線。平原如肉。平陽如皮。平洋如血。故爲一片。山平總

圖圓經天者何。一六壬癸水。二七丙丁火。三八甲乙木。四九庚申金。五十戊己土。數配十干。以協五行。天行也。渾圓爲經。十二地緯紀之。于年月日時六甲環生。以週萬古。作曆之本。于河圖者也。圖具羅盤之六十龍。終則又始。以象天行之不息。山平總

書方緯地者何。地球懸處中天。體本圓而面則方。人於地面用事。故洛書數生。後天有四正四隅。而其象亦方。一白配壬子癸。星爲貪狼。二黑未坤申。星巨門。三碧甲乙卯。星

祿存。四綠辰巽巳。星文曲。五黃中宮。星廉貞。六白戌乾亥。星武曲。七赤寅酉辛。星破軍。八白丑艮寅。星左輔。九紫丙午丁。星右弼。橫布爲九宮。縱衍爲三元。流行旋轉。而不易之理行焉。緯地之大較也。談理氣而不根河洛。斷難靈應。故學地者。先須通易。山平總何謂龍水互看。訣云。天元龍法定如何。仲女南回望北夫。更有八郎朝二母。東隣鎮日看西湖。上元只今與汝人元法。四六交朝生意確。若然二八兩頭關。五郎從此投胎着。中元地元何處覓佳音。一望元空攝紫神。老母開箱私少子。大兄啟鍵出西金。下元更有流神正脈歌。爻差珠黍卦邪魔。定脈清純九曜司喉舌。乘運陵地橫行奈爾何。三元九曜之秘。乃理氣真傳。仙師授受。並有戒律。今祇載歌訣。精微妙用。尙待口傳。學者當因此而誠求正派。若徒執是歌。私心懸擬。于其元運長知。與兼元作用諸法。終无的實把柄。自誤禍人所關不小。山平總

何謂短長遞次。曰。龍水二頂。有止發一元者。有兼旺兩元者。有三元俱不發。地固天生神而明之。亦存平葬者之運星兼卦也。山平總

何謂九曜旋飛。九曜者。天之斗罡。四時轉運。司元布化者也。分布二十四山。以收去來。二口之水。納甲受中。上應天象。此仙家之大五行也。訣云。子癸並甲申。貪狼一路行。壬卯乙未坤。五位爲巨門。乾亥辰巽巳。連戊武曲名。酉辛丑艮丙。天星說破軍。寅午庚丁上。右弼四星臨。本山人作主。番向逐爻行。廉貞歸五位。諸星順逆輪。凶吉隨時轉。貪輔不同論。更有先賢訣。空位忌流神。番向飛臨丙。水口不宜丁。運替星不吉。禍起至滅門。運來星更合。百福又千禎。衰旺多憑水。權衡也在星。水兼星共斷。妙用許通靈。○艮寅甲兮巽巳丙。坤申庚兮乾亥壬。十二排來俱順行。丑癸子兮戌辛酉。丁未午兮辰乙卯。十二陰位俱逆走。如壬山巨到丙祿。向未順數。如子山貪到午巨。向巽逆飛。餘倣此。山

平總

何謂喉舌之司。令星是恃。令星者。每元當令之三星也。如壬山起例。巨丙祿未。文庚廉中。武戌破壬。輔丑弼甲。貪辰庚山弼甲。貪辰巨丙祿未。文庚廉中。武戌破壬。輔丑俱順數。子山貪午。巨巽祿卯。文艮廉中。武子破乾。輔酉弼甲。酉山破卯。輔艮弼子。貪乾巨酉。

祿坤。文午。廉中。武巽。俱逆數。以上挨星已從平洋番向上算。餘山順逆做此。以當令之星飛臨水日吉

水速發。凶水減凶。可見祿文。壞破並非長凶。惟貪最吉。不隨年運而互異。蘭林。又貪狼九曜之首。其吉大而且久。遠

勝諸星。輔弼亦妙。故曰貪輔不同論。山平總

向首之生旺。墓有準乎。曰。個個生來會旺。家家旺去迎生。合者千餘百。發者二三。此何以故。蓋氣乘吉運。雖向墓絕而亦興。數值衰辰。縱迎生旺而亦廢。一線之山向虛而無據。三元之靈應實而可憑。考古證今。較然明白。此偽說創於萬歷初年。嘉隆以上無是也。平洋

穴星與元運孰重乎。曰。六則之龍穴砂水。猶八字之年日月時。分格局別純雜。固矣。但不兼推運限。參合流年禍福。無時而定。是故推三元者。不兼精龍穴。耑言元運。推衍無根。審龍穴者。不並譜三元。則又舍運而言命。尅應難憑。體用之不可偏廢類如此。山平

總
培補穴星。其法如何。曰。來龍無過峽少。跌斷胎骨。不換到頭。多不成星體。結穴者少。蓋

山阜星辰。假人力者百之一二。若平崗以下。須培土結盤。不惟取陽中之陰。且以瀉客水而駐吉氣也。純方純圓。則無化氣。圓必一面方。方必一面圓。或圓起三層。高低拆浪。金帶水情。或下方土圓。金土相生皆妙。山平總

羅圍如何。曰。宜大而小。犯囚。宜小而大。不稱。宜厚而薄。不藏風。宜薄而厚。多客水。平地之穴。羅圍不宜太高厚。恐陰盛也。故凡三陽之地。須浮棺半入羅圍。墩塚相連乃妙。山平總

出水者何。曰。羅圍口寬闊。中滿半傾。前有小堂低陷。則客水出。若口緊中凹而高厚者。穴必濕。地亦不吉。平地尤爲切要。又高山本體闊厚。壙氣虛通。精液薰蒸。不免有泉。須內實砂炭。暗滲水於外。潢池方可。山平總

關風者何。古有開孤法。塹飽面爲窩。培厚土於兩旁。以蔽凹風。蓋龍畏凹風。猶人畏隙風也。發脈過峽處。凹風一掃。病中膏肓矣。曠野行龍。乃得無忌。又過峽。渾身帶石。亦不畏風吹水激。然終以遮風爲妙。山法

此說贅山龍中抽發脈。兩旁自有擁護。若流神餘氣。到頭終有關欄。若直長孤露。本無可穴。培土亦無益。至若平洋穴法。兩旁漸低最妙。特不可一處偏陷耳。

堂案拱朝者何。曰。穴前窩聚。低似掌心。爲內堂。大龍虎內。不尖不直。方若棋枰。圓若銅鑼。爲中堂。案前宏敞。寬容萬馬。爲外堂。六則之穴。三堂全爲上格。若平陽則全取明堂。御街倉坂兜抱入懷。不宜傾瀉。又坐穴高。方領起堂案。案高壓穴不吉。故曰龍虎緊關高點穴。若還寬闊穴須低。大抵山喜寬舒。平貴緊狹。又穴前堂貴清潔。至若堂案外者。爲朝。大地先起寶山。一峯特起。聳出羣峰。特清特秀。朝近穴高。朝遠穴低。高則齊眉。低則應心。一峯當面。直中取的。雙巒聯秀。凹裏平分。太遠則疎。不如近朝之眞。而又凡寶山頭清而脚濁。案以遮之。水聚堂以隔之。吉。故曰一案眠弓橫截住。能遮脚濁露頭清。不然水注天心聚。能使朝山病亦輕。山法。迎生者何。墩不宜太高大。盤不宜太闊厚。陰重也。遍閱名墓。平地結盤。闊不過二十步。或五六十步者。十弓五丈長。裁尺九一折。頓棺其上。又結小盤以立穴。方得生氣。其三陽一片之穴。或在土元。立坎坤震向者。墓門基宜高二尺餘。以收旺氣。若迎水立穴。用離艮兌向者。

門基低尺許。不關煞風爲妙。卽浮厝開風者。迎生避煞亦然。又初年耑取穴前內明堂爲生炁。兜抱窩聚。合元扞向者。立旺財丁。此救貧第一法。若穴高水低。初年不利。多作兜金以救之。山平總

化煞者何。如三土運行到頭結穴。而餘氣成木星者。此木疎厚土。煞反爲用者也。若土弱木強。須於土上結金盤以制木。堆火塚以生土。餘倣此。故曰吉星滅力於尅洩之方。貴曜加工於北生之地。殺少而救多者反吉。洩多而補少者無功。山法

葬天之說何自。自洛書。書屬後天。陰也。而君之以陽。故位陽於正而陰以退。陰尊陽也。書中體而外用。外各奇偶相間。何也。四正則天包地。象堂界之低空。四隅則地包天。象龍砂之降起。天依乎形。陰中有陽也。地附乎氣。陽中有陰也。陰陽合德。天地泰交。象生之氣。流行於城垣脉穴之中。然地數四而緝。天數五而盈。中純陽宰制八方。其爲體也。以天攝地。而統地於天。象卜葬者乘地中一脉之天。以蔭骨而還陽。尊先天之陽。化後天之陰。書主地而以天示者至矣。葬天之說自此。山平總○無甚關係

高山之穴何如。曰。山可望峰而覓地。凡見羣峰環繞。佈作城垣。中有主峰特異。放下羣支。左畔支支。而皆朝右。右畔支支。而皆朝左。其中必有大地。須尋正出者爲的。又或似正而實旁。似旁而實正。只要出脉處成個星辰頭面爲真。認定真脉。纔去定穴。又山頂另起圓墩。曰六府星。乃貴氣所發現。無論支幹。其下必有真龍。龍峽來小去大。則結穴必遠。龍峽來大去小。則結穴必近。龍峽來高去低。則結穴必低。龍穴來低去高。則結穴必高。龍直勢急。則穴必緩。龍曲勢緩。則穴必急。脉既上住。雖去必蠢。腳下盡皆放濁。脉既閃去。雖落亦粗。劈煞多在邊旁。穴高因衆山之拱逼。穴閃爲中乳之粗頑。立而仰者穴巔。視羣峯之拱衛。坐而俯者穴腰。貴體勢之軟平。臥而伏者穴麓。喜界神之圓活。故曰。陡峻未平。休急點。坦寬無眷。亦難扞。上觀巒勢歸何處。下審堂砂向那邊。此皆言高山之穴也。山法

騎龍斬關者何。穴雖吉而龍未住。去還結地。謂之斬關穴。上結而下放。濁去或作朝。謂之騎龍斬關之穴。借迎送之環抱。視明堂之平坦。必於細小平軟處斬之。騎龍亦然。若

悞下粗闊急硬之所。皆主丁絕。其穴形或作鶴嘴蜘蛛肚。或作龜肩牛背與駝峰。土未破者取暈。土已破者證砂。山法

騎龍無水奈何。曰。成星體處。自然水交砂會。設立門戶。故曰非局弗言龍。無水休作穴。惟騎龍之格。不論水而專重砂。高秀而得天澤之多。諸砂輔之。恆出神仙大貴。上受天青故也。山法

水之順逆何如。大地案多順水。君子以不貪爲寶。方能爲天下用財也。故曰案砂逆水亦爲良。但恐隨流不上堂。速發福時終易退。不如順案水流長。又曰。幹龍之地近江河。逆水難逢順水多。波撼不堪朝水作。穴扞高遠得相和。更有穴前來水短。案外去水長。主富天而貧壽。去短來長。反是。山法○去水必通涇。雖長但不可硬直而長耳。

何謂陰結之煞。曰。凡葬高山。而穴中有水者。多在粗胖板闊之處。陰重陽無。地多天少。故也。故曰巒頑下覓灰中線。硬直旁尋草裏蛇。脚寬細腰腰內點。身粗巧手手中拿。山法

三面皆有天何。有龍有砂。則有界穴。必親明遠暗爲主。故曰界神明處氣方清。莫作糊模面上尋。點穴就明休就暗。暗邊扞葬必侵陰。山法

高山平地葬棺深淺之處若何。曰山有真穴。必有真土。堅密光潤。色澤異常。開穴至此便止。下有嫩石。名爲爐底。銀白金黃。不可穿過。平地脉淺氣浮。土色較輕。以所埋棺底浮出界堂之上爲主。界水者。界其水也。當改云界水者界其氣。沒土穿堂。則氣陷而客。界水則止界其氣也。界其水句。非正論。沒界穿堂。客水侵矣。山平總

脉清氣現者何。脉清則成龍。氣住則結穴。或隆隆而有脊。或隱隱而有形。故曰氣現自然唇口現。脉清先見界神清。脈線兩旁。必有分水。脊故曰界神清。曲如角尺者。脉之上也。圓如轉環者。乙亥次也。三陰之地皆然。如山頭已成星體。而穴形剛飽。必多暴氣。法宜用洩。當預開水窩久經風露以洩之。然必合局。方可用法葬。如穴體雄直。則多煞氣。法宜用斬。須於下脉之所與近穴之處。開炕火煨。各埋大甕。以融其煞。必須合局合運。暴去煞融。其葬乃吉。山法圓界環龍。曲流引氣者何。曰水一而者爲平氣。三面者爲環氣。平不如環。內環蓄氣。外

須有曲水冲照。與短闊聚洋之水。通正引神。兼取旁卦。方能速發而悠久。又一水特朝坐太低者。撲面太高者。難收。水大而直長者。遠收則化短而氣和。近收則冲小而短闊者。近收則光接而氣住。遠收則脫。平洋

籠聚天陽者何。曰。太虛之中。無非陽氣。散則寒。聚則熱。天地一大蒸籠也。培土成星者。所以藏棺而蔭骨。譬如糲粉就蒸。收聚籠中熱氣。而裹餡內包。隨粉熱也。太低則濕。直冷灶耳。暖氣何來。平洋

避客水若何。曰。穴之星盤緊小。三面低空。則客水不停。而三光四照。土乾暖矣。其葬深圍厚者。塚蓄寒泉。固爲凶壤。若更樹攢竹密。三光不照。雨露長淫。濕熱薰蒸。蛇蟻滋種。地吉者。間出殘疾夭亡。凶則多生宵小。試之舊扞。十驗八九。譬之生人造屋。下必培土築基。低浚明堂。深疏水溝。以流客水。上則隆脊而殺檐。內更鋪板而置榻。凡以瀉淋漓。遠下濕也。故埋棺浮出界堂。築基而置榻也。羅圍口闊。台盤中滿半傾。隆脊而殺檐也。不此之知。奉先人遺體。長臥寒泉。是何智於宅而愚於墓也。平洋

窩穴葬天若何。曰山穴高則多燥。氣未融也。故喜窩忌突。平穴低則多濕。氣嫌冷也。故喜突忌窩。凡山地窩穴。多扞臨弦。取一面之天。窩大而弦遠者。或用浮扞架葬之法。若平洋低穴猥藏。即使合局。氣不融聚。又有邊清邊濁之穴。賢貴所生。必在空靈。公位一邊。上得天陽之清氣也。

穴不起頂非真穴。其說何如。曰龍神起祖。頂不露石。星體尊雄。其下方出好穴。又必先起少祖。然後結頂成星。故五星不明。雖高不貴。穴無少祖。貴亦不尊。山法

星辰成象者何。星分五體。形辨高低。扁金圓闊輪邊穴。突起粗頑覓下坡。半月蛾眉扞兩角。純陰滿月用尋窩。土星開口裁邊穴。若是無鉗挂角宜。佈野橫天中出脉。功名封拜未爲奇。瑞圓立木起冲天。賢相勳名億萬年。倒地徹肥橫玉尺。名魁闔苑羨登仙。重巒疊浪參雲木。地走金蛇亦亦奇。泡影枯肥堪毓秀。多謀足智俊才稀。火星作主貴高權。兼程羨門鎮水源。文筆扁眠官曜顯。遠朝尖秀侵天天。無帳孤單豈正龍。不成星體不成峯。只因懶坦全無斷。硬直歪斜到處空。山法

穴暈如何。曰。眞穴必起頂成星。從主星以求穴情。從穴情以求穴暈。一點靈光。或前或後。或高或低。或偏或正。怪怪奇奇。總不離暈。暈之爲象。如爐內之銀鎔。如水面之酥浮。須除盡草木。上審微脉脊落。下察受氣恬肥。旁睨界神圓活。正側看。橫豎高低看。或初看有。久看無。再看仍有。凝神乃得。慎勿粗心。山法

翼衛有情者何。曰。平洋旁砂低薄。約在六七丈外。高厚者十五六丈外。皆吉。遠近高低。細參爲妙。若近而壓穴關風。左害長。右害幼。卽後扛高者。亦遠宜百步。貼穴後高必絕。

山平總

水龍支幹如何。曰。大幹流通。雖有灣抱。其氣曠渺。難以下穴。必有支水出息不漏。來口則生旺乘運。到頭則清純入穴。源流並美。繞抱成胎。而幹水萬派千流。一攬全收矣。大幹周環。則取外氣之形局宏敞。小支止息。則取內氣之孕育靈秀。大幹如行龍之山彎。展布成垣。勢曠而無穴。小支如脫嫩之陵麓。團聚止息。氣凝而多結也。亦有小幹曲轉環抱之處。下龍腹穴而大發者。但須人而後應。無枝故也。若內有支水結穴。而外無幹

水城垣纏護者。效雖速而氣則易衰。均不若支幹相扶。可收旦夕之功。亦可期代興之澤也。又大湖大蕩。號曰痛龍。必藉嫩支藏秀。方能大發。間有四幹流通。內無支蓄。借外砂之包護而立穴者。亦卽支幹之法。而變用之者也。明支幹之交。如木骨體格至矣。尤當識五星之正變。而八穴之作用始全。眠倒星辰豎起。看水龍入穴。星骨與山阜之生尅制化。一一相全。星不成者難發。形不吉者多災。反射斜穿。無丁無祿。灣環織結。卜世卜年。水龍經第二卷。尤爲後學津梁。所當熟玩。平洋

水形之凶。可變吉乎。曰。三陽之地。穴結水邊無餘氣。前有大河不納。補以人工。亦同天造。又破是衆火破羅城。斜是斜水穿堂過。割是穴前節脚流。箭是狹長來照穴。射是一尖向穴中。冲是洋潮勢太雄。而亦有反凶爲吉者。訣曰。穴高不論射。水闊豈爲箭。脉大何嫌割。戶緊任斜牽。回曲無穿意。仰蕩穴登天。砂隔非爲破。水衆亦何嫌。眞龍相住處。反吉任君扞。水無方與位。屈曲最爲先。然形象之吉凶。固爲首務。而三元之運氣。尤當參驗。登場細看。定其首尾。占方位之動靜吉凶。詳其支幹。辨骨髓之清純錯雜。必運旺

而氣生。骨真而脉的。乃分水之闊狹短長。以定局之高低速近。丈尺不差。浮沈不爽。卦爻不雜。星辰不舛。水龍之秘盡矣。平洋

凡脫元煞水。冲照必凶。惟三陰二線之地。龍雄氣厚者。初葬則煞水見殃。葬久則龍重水輕。水神無力。然不若龍水兩旺之地。其發福尤速而純全也。又三陽一片之地。旺水勢大。吉方多照。旁即帶煞。亦不甚凶。以旺能降煞也。復驗舊墳。一一參看自見。平洋

龍之行運如何。曰。後龍一節高一節。則一代勝一代。一節之後不成星。二代之中。貴亦輕。大約力小管二十年。大則六十年。逆推而上。來龍脫嫩之處。逢老幹而止。又當兼看砂水。別其單重。參認元運。辨其短長。以會合而詳察之。山法

分公位若何。曰。左砂屬長。右砂屬幼。中堂屬仲。堂內水直流。主離鄉。左右各以位斷。若外砂圍繞。水口峰高。反主大發他鄉。然總以龍真穴的爲主。理須活看。地真則各房俱發。地凶則各房俱敗。

又或世家巨族。名扞非一。或陽宅當元。亦難以公位拘也。山平總

帳蓋偏則龍身中正者何。帳蓋者砂龍所無。正龍所有。支龍則小。幹龍則大。有帳方爲有巢。帳多出貴亦多。以其直來狂猛之氣。得此而橫展舒徐。煞劈盡而氣融和也。帳貴成星。或屏開土宿。或雲水疊浪。或木星展翅。或火曜冲天。或太陽三疊。帳中侍衛亦喜成景。上格有千絲之縷垂下。粗綬冕旒。細挂珠簾。最要左右灣環。高低勻稱。有恭敬禮讓之態。無頭偏脚竄之形。若巉巖逼削。龍縱清奇。福力亦輕。其無帳者。則孤露而多陰不結。結亦不大。但帳之與龍。局小則別。奴主局大則分支。幹如手之側落。龍如身之正出。擗身不顧手。手不顧身。故曰側身環抱。皆奴體。復仰真龍出正關。个字兩邊須惜步。多爲夾從護他山。又曰關城左右雙開帳。認帳纔知中出強。君豈肯爲臣護從。支長常作幹闌欄。此奴主支幹之說也。其來龍各有結作。但局分大小。比山河衆建之形。地別尊卑。擬百僚分治之象。有遠大之砂。必有遠大之龍。以鎮之。有遠大之龍。必有遠大之水。以隨之。其祀祖則聳入雲霄。其開帳則橫亙百里。其到頭則一主特尊。自能收盡羣砂。如三軍之周環幕府。納盡諸流。如萬派之朝宗大海。若此真幹結也。若四面用神。皆

不降伏。則小龍之傍城借局也。此之幹結天淵矣。又幹行不起峯。起峯龍欲住。支來不勢大。勢大化爲幹。幹龍平硬無委蛇。其行折作大之玄。無尖頂不起伏。雖兩砂齊到。納盡諸流。而砂不逆取。水不逆朝。多成順局。與支龍結作。止收一邊。隨龍水者不同。幹久遇祖力方盡。支發則逢幹方休。起頂成星。而正過者爲幹。硬腰側落而角過者爲支。幹龍山頂。常有雲氣。能興一方雨澤。支山則不能興雲而致雨也。山法

砂頭伸出。穴星隱藏者何。洋宜織結。山須鎖。其用俱化於砂。有行龍之砂。帳蓋之展。作關域者也。有結穴之砂。龍虎之圈。作圓堂者也。有護穴之砂。蟬翼之微。茫榕界者也。故曰。佈局憑砂。勢曲長。曲長食水緊關。真龍本是閨中女。豈肯拋羞露面顏。又曰。砂體斜穴分而背。背突生巖曲轉身。弩滿弓圓雙手揖。此間龍穴自然停。東看抱西。西看抱東。砂形也。偏者登穴見圓。濁者見秀。砂情也。上砂蓋送多。則地局宏。下砂兜取密。則地力久。穴高愛衆山包藏。穴低喜陰砂回護。下宜高。上宜低。忌上雄而下弱。肥以富。清以貴。邪以淫。正以賢。各從類應。大約砂一重而龍秀者發科。二重發甲。三重八座。何則。

寒士僕從少。而貴人之儀衛多也。故脉清格好而主穴孤單者。主能文不顯。或僧道爲官。若穴高露而護砂低。主貴乏嗣而賤多子。故尋龍定穴。斷在觀砂。然衆峰排列。當求本主尊嚴。必龍真穴的。方爲我用。所謂雄師百萬。聽命元戎也。又砂頭帳用。旁有小結作。但奴龍多胖。大有收束不緊。關鎖不密。形局不正之病。山法

龍神者何。取陰陽變化而名。高峻者忽而平伏。束狹者忽而放闊。覆突者忽仰窩。皆陰化陽也。平伏者忽而高峻。放闊者忽而狹束。仰窩者忽覆突。皆陽變陰也。此正如真龍之能大能小。能升能降。能飛能潛者也。故曰形如疊浪順風吹。又似烏鴉暮尋宿。上句狀其起伏斷續。下句狀其盤旋回轉也。金木火星屬陽。水土二星屬陰。行度陰陽相似。方變化而成龍。又真龍行上。必舞爪張牙。風雨護從。地成龍處。行則帳蓋重重。止則砂頭密密。亦正相似。其不起不伏。無護無從者。皆帳與砂也。故曰星辰側出入。休悞邊有邊。無皆纏護。面向他人作用神。背朝外突金剛肚。若一片癡頑。則無變化而不成龍。略有變化。砂裏成龍。便結小地。山法

行龍護從者何。正龍渾厚不生峯。有峯多是枝葉送。旗鎗戈戟帳重重。盡向旁行作護從。故以峯求龍者。誤也。凡行龍無頭面。無星峯。拋閃備缺。皆水星也。龍得水洗。方能脫胎換骨。老出嫩。濁變清。然後起頓星辰星穴。是以貴龍來處。枝脚撓棹。參差交亂。人不知其爲水星也。山法

水曰關欄者何。大地必有逆水之山。來作關欄。以收局而固氣。故曰水口高峯號北辰。嗟峨怪石起雄星。提門華表兼文筆。定有擎天鼎鼐臣。劍印旂槍天馬現。威揚萬里鎮邊庭。佛生定有石羅漢。仙作龜蛇鸞鶴形。土庫圓墩無異相。也教積粟與堆金。獅牛象虎分茅土。列陣屯兵武將生。日月東西若得位。世人何德何擔承。欲知遠近分支幹。更別單重世代分。門戶緊關如此斷。若還夾峽也同論。凡地理取逆。天下龍水。盡是東行。若局內有西流之水。大而且長。則龍必西行。多結聖賢仙佛大地。龍水逆也。故曰大凡順局不爲奇。案砂雖有力終微。君如欲發千年富。龍要翻騰逆大溪。又結穴高低。視水口高低可定。水口羅星形。雖逆水爲佳。山法平洋大地俱有。

巒頭理氣之說。本屬一串。偏執者互相譏詆。何故。曰。論巒頭而不分六則。無以盡陰陽之結撰。猶臨症之不按六經也。彼之所謂巒頭。得半而止者居多。談理氣而不辨三元。無以參吉凶之消長。猶用藥之不仿四時也。彼之所謂理氣。認僞爲眞者不少。若乎止知葬地不知葬天。重陰沍結。否閉不交。天光無以下臨。地德何由上載。是由業岐黃者。昧泡製而失重輕。元氣之不培。且從而峻削之也。雖巒頭熟而理氣清。豈能免於地吉葬凶之患乎。山平總

看地有捷法乎。曰。有。樹之大小以根。由根而枝葉。地之大小以祖。由祖而本身。法當於三處求之。起祖看出身。而少祖尤重。尊星旁帳。蓋何如。過峽看變換。而近峽當先迎送。中扛護何如。至於主山。則看穴星而脉暈爲眞。蟬翼內明暗何如。三處看全地無遁情矣。凡星面要平軟。星脚要站住。不飽不斜。貴清貴聳。明顯爲高。糊糲爲下。乃上看星辰。下又看細脉。細小活動者脉也。恬軟肥圓者氣也。脉現則成龍。須於老中求嫩。動中求靜。以乘生也。氣現則結穴。須於嫩中求老。靜中求動。以防弱也。委蛇脫卸。其脉旺而益

旺。故硬直之宜棄。斷續隱微。其氣清而愈清。故粗蠢之多虛。氣脉兩明。穴暈斯得。捷莫捷於此者。山法。

法葬如何。曰。葬地若乘舟。中艙之中。正中也。鼻對船頭。腦則舵門。其向斯正。上坐艙板。下栖船底。高低深淺。斯得其宜。去板穿底。能訖濟乎。滅頂之凶。不卜可知。又船中須四面關欄。冬宜閉。夏宜開。晴啟陰閉。砂之待人。裁剪一般。

地必久看方識乎。曰。凡看龍穴砂水。如看金銀器皿。真知灼見。一目了然。不識愈看愈不識者也。但地生眼生。一時周到亦難。楊公尚待三扞。可不詳慎。

凶人可吉葬乎。曰。凶人而得吉葬。必其間有一善能消百惡。又必此中爽直。不失本來之陽性故也。若貌雖爲善。心冷如冰。一片純陰。斷未有能得吉壤者。

吉地由人乎。由天乎。曰。看則由人。天不能禁。葬則由天。人不能違。欲覓名山吉穴。定須孝子賢孫。心存忠厚寬和。方能誠以格天。雖在貧寒。常扞吉壤。每見世家大族。積善者固多。怙勢者不少。好諛心高。多金厚利。十年按紙談兵。兩踵未摩山頂。一朝指鹿爲馬。

雙眸以鐵稱金。操其命於門客家人。埋其骨於砂頭帳角。誰嗣百年血食。漫勞一世心機。雖爲之者在人。而主之者實天也。山平總

地理家言巒頭之書。十居八九。然大抵不出山法之巒頭耳。惟此卷於平洋水法之形局。切要詳明。允合水龍之旨。故摘錄附後。熟此形局。加以理法。乘清當令之氣脉。分清三卦之向水。平洋之輿義。略備無遺矣。○中間數節。夾雜三合黃泉延年生氣等句。雜亂不倫。恐是後人妄添。悉刪去之。以歸一格。嘉慶壬戌日躔鶉首之次蘭林于楷

摘錄平地元言

元幕講僧著

凡入一局之中。先看水以尋龍。

先看一方水勢之去來。以尋龍脉之起止。并知是何出脉。是何龍氣。卽子字出脉。子字尋之法。

龍行必有水夾。龍入必有水兜。

夾者。夾送。兜者。兜收。水兜則砂抱。抱則龍神凝聚矣。

逆插之水。關穴方能進氣。豈畏源頭。

大水東來。一枝小水西插。則東來之氣逆回。謂之關穴。

逆龍之水。聚旁便有斜襟。何云犄薄。

大勢東來。到頭逆折。則氣自停止。只要屈曲聚會。卽斜流側出。不得爲犄薄。○逆插水穴在下手。逆龍水穴在上手。下手故水來關穴。上手故水聚於旁。

關穴之水。盡處則聚。激龍之水。狹處則收。夾龍之水。合處則鍾。

盡處卽逆插之浜頭水。盡處。浜口水之進氣。浜底水盡處。地之進氣於水盡處。聚東地氣也。激者。龍行未住。得下手。水逆。而激動真氣。卽於狹小氣止處收取。卽上逆龍之水也。夾龍之水。二句。詳上龍行必有水夾。兩句。言上頭夾送龍神之水於結穴處。必兩水合襟兜合而氣止也。

水頭水尾。不可概論。水短水長。豈得例觀。水長則氣緩。穴在源頭動處。水短則氣微。穴在腹中旺裏。前後左右。一邊活水。必一邊死水。方能結作。信是陰求陽配。東西南北。四水交流。必曲水聚會。方能合卦。的是濁中取清。

水長水短。要看得活。重在動處旺裏。活水流動。死水停聚。活水以停聚而氣止。死水以流動而氣入。故能結束。衆水交流。必其中有一水曲折。接著諸水。只看聚會處。合何卦位始真。卽公私親疏之謂也。

論來水。一直來。一橫來。一斜來。一分緩急。詳去水。一過堂。一會堂。一纏後。效有差殊。

正文自明。以下不註同。

左冲右冲。前冲後冲。直冲必敗房。分當應穴。迎向迎左迎右迎閃迎方吉。丁財兩宜。遠近水動。近水爲的。內外水順。逆內爲宗。

數水朝堂。砂回則水轉。若見明砂逆抱。福力無窮。微茫窩底。氣聚則穴藏。必須暗地護纏。財源彌厚。

若見退神橫過。下砂直逼則何妨。更見內水順飛。外應兜收反有益。

退神去水也。下砂直逼則去有關欄。外憑兜收則雖順飛而終有止息。若外水有大洋開蕩亦能蓄勢。

去方浩蕩。卽有下砂不大。來處分明。雖無關峽亦清。卽蕩中墩阜關欄亦作下砂。要之逆砂一尺勝於萬丈。逆水一流勝於萬派也。

至於作穴。雖乘生氣。有來氣。有進氣。有動氣。來氣或有脊而來。或關閃而來。或轉跌而來。進氣則在臨穴處。或一水灣環。或兩水關激。其氣便入動氣。或小來大。或大來小。或

直來忽轉面。或平地忽吐唇。此皆天然生氣。可以立穴。

然又須觀四應爲準。或數局中彼此咸列。或一局中東西兼結。又須察大小主輔向背偏正分劫環抱之情形矣。

要之來純不來雜。出配不出獨。

言來脉卦氣清純。不雜他卦。去水陰陽合配。與地脉交互不孤也。

氣激必入。局緊必真。用特必貴。乘氣必清。

用特如衆直突曲。衆大特小之類。

龍必察其緩急。方可受穴。砂必審其寬緊。始不爲殃。中宮受穴必敗。五黃不變。邊角立穴多興。界水氣凝。論取驗以局配年。龍向不靈。詳房分以星配位。砂水參驗。

以局配年。看元運之吉凶者。三方弔照在何年始應。若專以龍向斷。恐不驗。以星配位者。以九星之吉凶。分配房分公位。參驗之於砂水也。

摘錄羅經用針說

瀋陽范宜賓著

夫羅經創自指南。至楊公指出一卦三元。分別獨用兼用。是以有左挨右挨之分。後人不明。獨用兼用之旨。另造退後半位一盤。指爲楊盤。又造進前半位一盤。指爲賴盤。以爲天氣參前。地氣從後。豈金針所指之南北。從天氣地氣外。另有一氣爲之運動耶。夫道一而已矣。苟運動之針。可以二三。則理數歧出。又豈道也哉。不知天氣地氣。陰陽互根。針分南北。乃天地自然之理。針之所指。卽氣之運動。天地之氣在是。理亦在是。此一本之旨也。從此而分二氣五行。分四象八卦。分二十四山。四十八局。此萬殊之旨也。知萬殊一本。則金針所指。一定不易。世俗所增。兩岐偏出。盡皆差謬矣。其實羅經止用正針向水。準此立局。止忌干支交界之處。以防混雜。其餘諸盤。皆後人妄添。或以正針立向。以中針格龍。以縫針消水。或以中針立向。或以中針正針縱針一串並用。紛紛不一。徒亂人意。悉宜刪去。然後指歸一路。立局定向。乘運消水。可以施吾作用矣。

范公於地理確有師承。惜文理欠妥。故前後不貫串。主意不顯豁。辭雜則意亂。稍爲裁改。始覺明亮。並非好爲增減也。蘭林

一卦三山陰陽說

二十四山中。四正之左皆陰。四維之左皆陽。此以坐山論。若在向上。則四正之左皆陽。四維之左皆陰。此是九星之分陰分陽。故用紅黑字布於二十四山。以便按山按向按水。倒排其父母之位。中挨星之與也。此卽天玉奧語。青囊寶照。挨星之訣。非世俗所謂天定地母五鬼等卦。中起中止。邊起邊止之翻星也。是緣不知挨星。倒排父母。依紅左順行黑右逆轉之用。任意穿鑿。然此卽隔四位而起父母之法也。四位而退父母者。一卦管三山。從左右千支歸父母可帶子息之說。說不細分。故愈說愈昏。〇二十四山總於八卦。有八卦好排九星。有陰陽好分順逆。有九星順逆。所以二十四山雙雙起。此挨星之旨。卽一卦分三山之旨。位位有一父母。顛倒排之。自山之父母。輪到向上。自向之父母。輪到山上。自來水之父母。輪到向上。自去水之父母。輪到坐山。如山向是陽星。則水之來去要陰星。山向是陰星。而水之來去要陽星。其陰陽只以星論。不以八卦干支論陰陽也。今翻卦翻星。

多方變亂。豈知收山出煞。專在於三卦之用耶。三卦詳楊盤說中。

此篇悉從乾坤法竅原本。略刪去後半無關要緊之言。

山向是陰星一段。按陰陽二字糾纏不明。若如所云。四正水。要立四維山向。四維水。要立四正山向。俱葬山首邱。葬水首流。卽楊公亦曰。水來當面是眞踪。蔣公亦以乘氣要當前直達。勿取左右耳受之說。若立別卦山向。背首邱首流之義。若卽立本卦水山向。則陰陽混雜。犯凶依流神之忌。卽如離水要立離山向。此一定之法。豈子癸午丁二陰向。反收壬丙陽水。犯凶位流神之病耶。總之挨星之說。按之作法。處處支離。毫無義理可通。故錄存此一段原本。以俟世之深明挨星之學者。蘭林著

楊盤挨星說

楊盤之式。四正之左爲陰。如子左足癸。四維之左爲陽。如乾左足亥。於三卦內。地卦單用。天人兩卦可兼用。如坎卦壬子癸三字。壬紅字。只二個。故單用。子癸兩字俱黑。故可兼用。後人不明天人兩卦可以兼用。是以偽造退後半位一盤。名爲縫針。不知地卦爲獨用。又造進前半位一盤。名爲中針。其實楊

公用針。並無中縫兩盤。只有正針一盤。此盤之用。自子之西起壬一字。丑一字。甲一字。辰一字。丙一字。未一字。庚一字。戌一字。亥云自午之東起丙經四位。而起辰方。合江東二字之意。此八字皆向左行。即順皆是四個一。故天玉開章。即曰江東一卦從來吉。八神四個一也。癸在子之東。與亥辛申丁巳乙寅八神皆向右行。即逆蓋甲寅丙壬辰戌丑未。爲子午卯酉乾坤艮巽之逆子。不與父母同行。若乙辛丁癸寅申巳亥。爲子午卯酉乾坤艮巽順子。與父母一路同行。故天玉云。江西一卦排龍位。八神四個二也。如坎陰卦。子陰逆行。癸亦陰逆行。路同行。八神四個二乎。所以可兼用。若壬子陽順行。陰陽不可混雜。故壬單用。豈非八神四個一乎。再如乾陽卦順行。亥亦順行。豈非八神四個二乎。戌陰逆行單用。豈非八神四個一乎。要之卦有順逆之不同。即有可兼不可兼之例。夫可兼者。天元之與人元並用。不可兼者。地元之獨用也。故楊公用卦。天元局。只兼人元之癸。不兼地元之壬。如坐之與向。水之來去。合得天元八位。即爲合卦。有一不在此八位上。即是出卦。人地兩局俱同此例。用三卦。即取得山來。出得煞去。不用此三卦。即取不進山來。亦出不得煞去。是三卦爲至要矣。至前云子之不可兼壬。乃舉一以例其餘。如艮之於丑。卯之於甲。巽之

於辰。午之於丙。坤之於未。酉之於庚。乾之於戌。俱不可兼。而可兼者。乙辛丁癸。寅申巳亥八位。又要先定父母之爻。要乾坤艮巽子午卯酉去兼乙辛丁癸。寅申巳亥。而此八位。却不去兼父母之爻。只要父母去兼子息。子息不可去兼父母。以父母可帶子息。子息不可去帶父母故也。愚意父母可兼子息。子息不可去兼父母。此二句單爲地元局之甲庚丙壬屬陽順。若兼右邊之子午卯酉。則順逆不同。若兼左邊之寅申巳亥。則又出卦。此卦偏陰。只可獨用。所以子息不可兼父母也。若乙辛丁癸。則與子午卯酉俱陰逆行。同爲一家骨肉。全靠父母之氣。扶坤元氣。何不可兼之有。然挨星每卦分紅黑字參前一位。有謂天行健。天氣先到。諸說紛紛。終屬支離。勉強夫兩儀四象分八卦。所謂天地定位也。故一卦三山左右。分陰陽順逆。則可。地元辰戌丑未。固不可混入人元爲若參前一位。分紅黑字。終屬出卦。某實不敢深信。

用而乾坤艮巽之山向。則水之來去。却可在辰戌丑未上。何也。緣乾坤艮巽爲辰戌丑未之父母。故爲可用。則甲庚丙壬亦爲坎離震兌之子息。何以又不可兼。豈四維之父母可兼子息。四正之父母不可兼子息乎。不解。此卽寶照中辰戌丑未四山龍。乾坤艮巽夫婦宗之意。天元之卦。能包人地。能兼三卦之用。若水之來去。在甲庚丙壬之上。則天元又不可兼。若是則天元僅兼兩卦。上又何以又云能兼三卦乎。以其爲子午卯酉之子。不似辰戌丑未爲乾坤艮巽之子也。上文天元又不可兼句。當改云天元四維乾坤艮巽四局之父母。又不可兼。方

與上下文合筭。并天元局能兼三卦之用亦不礙。至於地元甲庚丙壬辰戌丑未八位。却是獨用。不可兼天人兩元。是以三卦總要干向支水。支向干水。方合挨加之法也。干向支水二句。確有至理。但與直節對堂安并。蔣公乘氣要緊頂來脈之意。尚有齟齬。山法捉來脈。平洋捉來脈。顛倒即是捉來脈。若水向各分干支。豈立向可左右挨。捉脈亦可左右挨乎。諸說各不相通。不解。蘭林要之雙雙起者。以甲庚丙壬乾坤艮巽寅申巳亥爲陽出脈。以子午卯酉乙辛丁癸辰戌丑未爲陰出脈。陽放在水上。陰放在山上。名爲順子一局之一起。此非一山兩用四十八局乎。二十四山。一順一逆。此非一山兩用四十八局乎。八局乎。何等明亮簡潔。原文糾纏不清。此四十八局。非卽二十四山之雙雙起乎。是青囊陽用陰朝陰用陽應顛顛倒倒之義。山龍平陽皆用此法。此皆天玉寶照青囊之奧義。忽分而言之。又合而言之。左之右之。總不離乎三卦也。旣明陽盤爲立向消水收山出煞之用。則縫針之消水。中針之收山。東西遷就。皆可不必。且俗本二合黃泉大小玄空。納甲干支等。不合楊公天玉寶照諸書之旨。用徽盤者不知此。皆以訛傳訛。茫無徵驗。故將楊盤剖析。望後學詳加研究。參透個中妙理。庶不至自誤并誤人也。

此篇全錄乾坤法竅原文。其中有不合處。實挨星之說。與分卦乘運。互相矛盾。間爲

注出。折衷大雅。管見詳辨不合處數條。備載挨星訣後。蘭林

挨星歌訣

秀水于楷端士纂

挨星訣 平洋向上起貪

平洋向上起挨星。挨着星時水愈靈。空位流神宜切忌。挨排三卦眼惺惺。

餘星凶吉隨時轉。惟有貪輔衰旺寧。陽順四維陰四正。參前一位用羅經。

平洋向上起貪狼訣

乾上貪狼巳巽針。酉辛子癸卯乙辰。亥壬乾甲丙兼戌。六向皆從巽上尋。

離上貪狼向午丁。坎方坤艮兌庚申。震臨丑未艮寅向。惟有坤方無此星。

四隅陽卦貪狼

乾上貪狼 巳巽二陽向
酉辛子癸卯乙辰七陰向

艮上貪狼 寅陽向

巽上貪狼 亥壬乾甲丙五陽向
坤上無貪狼 戌陰向

四正陰卦貪狼

坎上貪狼 艮坤二陽向

離上貪狼 午丁二陰向

震上貪狼 丑未二陰向

兌上貪狼 申庚二陽向

四隅十二陽位俱順行

艮山坤向 貪在坎

巽山乾向 貪在巽

寅山申向 貪在兌

巳山亥向 貪在巽

甲山庚向 貪在兌

丙山壬向 貪在巽

坤山艮向 貪在坎

乾山巽向 貪在乾

申山寅向 貪在艮

亥山巳向 貪在乾

庚山甲向 貪在巽

壬山丙向 貪在巽

四正十二陰位俱逆

丑山未向 貪在震

未山丑向 貪在震

癸山丁向 貪在離

丁山癸向 貪在乾

子山午向 貪在離 午山子向 貪在乾

戌山辰向 貪在乾 辰山戌向 貪在巽

辛山乙向 貪在乾 乙山辛向 貪在乾

乙山辛向 貪在乾 酉山卯向 貪在乾

以上照子癸並甲申訣。平洋翻在向上算。

挨星訣原本

子癸並甲申。 貪狼一路行。 壬卯乙未坤。

乾亥辰巽巳。 運戌武曲名。 酉辛丑艮丙。 五位爲巨門。 天星說破軍。

寅午庚丁上。 右弼四星臨。 本山星作主。 番向逐爻行。

廉貞歸五位。 諸星順逆輪。 凶吉隨時轉。 貪輔不同論。

更有先賢訣。 空忌位流神。 翻向飛臨丙。 水口不宜丁。

運替星不吉。 禍起至滅門。 運來星更合。 百福又千禎。

衰旺多憑水。

權衡也在星。

水兼星共斷。

妙用許通靈。

艮寅甲分巽巳丙坤申庚分乾亥壬十二排來俱順行丑癸子今戌辛酉未丁午
 辰乙卯十二陰位俱逆走如壬山起例巨到丙祿到未文庚廉中武戌破壬輔丑俱順數如子山
 甲貪辰如庚山弼到甲貪辰巨丙祿未文庚廉中武戌破壬輔丑俱順數如子山貪
 到午巨巽祿卯文艮廉中武子破乾輔酉弼甲如西山破卯輔丑俱順數如子山貪
 坤文午廉中武巽俱逆數餘山順逆做此以當令之星飛臨水口吉水速發凶水滅
 凶又貪狼為九曜之首其吉大而久遠勝諸星輔弼亦妙故曰貪輔不同論○水摘
 蕉窗問答

又訣與前訣方位同。在山上起
貪狼。平洋照訣翻對面。

子癸甲申起本宮。

乙辛丁位已相逢。

卯午酉宮應在巽。

丙壬庚位戌中通。

丑未逢庚坤艮午。

惟有寅山在乙中。

乾巽辰戌并巳亥。

須知對面是真蹤。

又訣亦與前訣方位同

坤壬乙卯未亦起巨。

艮丙辛酉丑同破軍。

巽辰亥乾戌巳武位。

甲癸申同子俱貪星。

庚丁午與寅盡弼路。

挨至廉中宮位裏眠。

陰十二。四正四墓陰干是十二陽。四維四生陽干詳。陰逆轉如坎至乾依數按。陽順行。

若坎至艮遂宮輪。

上元吉向貪巨祿。

中元吉向文廉武。

下元吉向破輔弼。

星隨貼水對宮旋。

合得三元三吉位。

福來極速禍不沾。

能將外水星翻吉。

出煞收山指顧閒。

挨星之法其說不一。卽青囊奧義中坤壬乙四句亦所聞異辭。後人又附會各殊。紛紛入主出奴。奚所適從。其所以變洛書之飛而用挨。與所以不拘元運挨著。而增吉減凶之理。實無明驗。但就所聞。以上二訣。姑撮其大意。改作七言二訣。取其簡便易明。以備一則。而以所傳原本三訣附後。但支離牽合。實與分卦乘運諸法矛盾者多。故詳經傳所載可信者附後。并附以管見不合數條。

辨挨星之非

立說必有奧義。然後足以信今而傳後。若挨星之說。以九星挨配九宮。其說不經。全屬杜撰。不足爲法。夫北斗七星。昏建所指。定時成歲。傳自上古。今忽增爲九。若以紫微宮統論。何止數百。若止增輔弼二星。又曰隱而不現。旣曰不現。有何足據。故昭代

叢書天官考。以爲星歷家好奇之論。一不可信也。一白水至九紫火。飛佈九宮。卽戴九履一之旨。今一白水而又曰貪狼木。五黃土而又曰廉貞火。同處一宮。而五行錯亂。從彼乎。從此乎。二不可信也。一卦管三山。八卦管二十四山。此一定之位也。其中甲庚丙壬雖屬陽。總歸四正之卦。不過照十二地支一層。稍讓半字。以清其界。而必曰全體紅字。拽入四維。犯出卦之病。三不可信也。丙向不宜丁。捉清陰陽之脉。固爲有理。而又曰山向是陽星。水之來去要陰星。則丙向必宜丁矣。自相矛盾。四不可信也。夫北斗至尊。居中央而運四方。曰帝車者。以其全體旋轉。象車之形。杓之所指。全斗之精神寓焉。是以能化諸煞。若四方排列。各守一宮。失居中臨御之體。何以斡旋元氣。且有本身魁衡諸星。而後可知其所向。若杓星獨處一宮。其光芒四射。無所不指矣。五不可信也。其餘種種。細核與分卦乘運諸法。異同不合。總屬無本之論。夫兩儀四象。八卦九星。從河洛中推明先天後天之體用理。天以龍馬神龜洩其機。上古聖人則之。中古聖人推衍之。後人無可以私意變更。何以同一廉貞。或配五行。

或配八卦。何以貪狼既屬一白水。而又曰貪狼木。廉貞既屬五黃土。而又曰廉貞火。二三其說。無怪後人天父地母。變貪化巨。異論日出。若曰九星隨元運爲吉凶。失令則貪巨武有時而凶。乘旺則破祿廉文。亦有時而吉。則第言元運可也。何必附此挨星爲贅疣乎。若曰可以增吉減凶。則復驗諸扞。失運則挨吉仍凶。毫無應驗。且斗爲帝車。運乎四時。從古聖人。憑斗樞以明時。故建寅建丑建子。三代相沿。惟有天樞第一星。而後知杓之旋轉。如太極之於四象。有太極。然後可分東西南北。不然。則東家之西。卽西家之東矣。惟斗亦然。無本身何所據而定爲指丑指寅指子耶。愚見莫若仍從斗柄所指諸煞潛藏之說。以爲選擇家之要旨。則理真義切。斯爲不易之正論。蓋指雖一方。而全斗之精神所聚。故能諸煞潛消。最爲上吉。然某時指某方。終從時起見。故尤爲選時上之要旨。至一卦三山。陽順陰逆四十八局。本屬分卦中捉脉乘氣之法。不必又將九星挨入立論可也。故蔣公亦曰。作者須知八卦三元來情真僞。則九星亦可略也。恐意見亦有不合處。特不明斥其非耳。但挨星之說。起自楊救貧。

久爲元空家之秘訣。故仍存其說。附以管見。俟後之深明其理者考焉。蘭林

附查史記天官書。斗爲帝車。運於中央。臨制四鄉。分陰陽。建四時。均五行。移節度。據此

則北斗固均五行而就管五行者也。

又漢書。北斗天之喉舌。斟酌元氣。運乎四時。

又晉書天文志曰。魁一星天樞。主天。二曰璇。主地。三曰機。主人。四曰權。主時。五曰玉

衡。主音。六曰開陽。主律。七曰瑤光。主星。亦第言主不言屬也。亦無所謂貪狼等名也。

春秋運斗樞曰。北斗七星。第一天樞。第二天璇。第三天機。第四權。第五玉衡。第六開陽。

第七瑤光。一至四爲魁。五至七爲杓。杓合爲斗。居陰佈陽。故稱北極。據此亦無所謂貪狼等名也。

又昭代叢書天官考。北斗只七星。或云九星。爲九州象。其二星常隱而不見。夫天昭

昭之多也。不見者亦孰得而辨之。皆星歷家好奇之說耳。

李太僕紫桃軒集曰。北極五星。鈞陳六星。皆在紫宮中。北極辰也。其鉏星天之樞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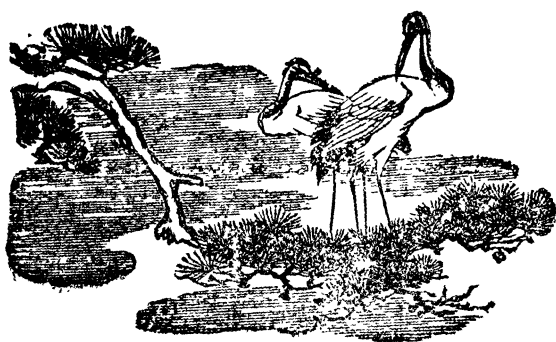
天運無窮。三光遞曜。而極星不動。故曰居其所而衆星拱之。賈逵張衡蔡邕王蕃陸

績皆以北極紐星爲樞。是不動處也。祖暅以儀準候不動處在紐星之末。猶一度有餘。凡天無星處。皆曰辰。惟北極紐星爲衆動之樞。其末一度有餘。適無別星。故得驗其不動耳。

其餘術家附會之書。雖有貪狼等名。俱屬淺陋不經。尤不足信。不及細載。

卽蔣大鴻辨正青囊奧義註中。亦曰。北斗乃七政之根源。八卦乃乾坤之法象。顧於其中分彼此。比優劣。真詭怪之談。只是天地流行之氣。與時相合者吉。相背者凶。豈惟貪巨武爲吉。卽破祿廉文亦有時而吉。則與乘運衰旺。原相合一。則立向消水。單講元運之衰旺。而九星自在其中。又何必強勉揆入。致多後起之葛藤耶。

天文微渺。非其人之資性出羣。通乎三才者。安能觀象察法。通乎神明。洞若燭照耶。吾輩未明天文。第就經史之足據者。採之爲明證。如是而已。又烏敢道聽塗說。妄信妄談。作術家口吻。故揆星之說。並非好爲立異。翻駁前人。另豎一赤幟也。蘭林



序

選擇之書。汗牛充棟。然此是彼非。要皆毫無證驗。豈若日月五星之昭回於天。彰彰共見乎。遵七政書之經緯躔度。以定時日。則扶補山向。節宣寒暑。以得中和之氣。所謂地德上載。天光下臨。是即有吉而無凶矣。烏有藉於斗首元辰諸說乎。今摘錄前人之法。則簡捷易明者數十條。彙爲一冊。以備選擇之要旨。若夫運用之妙。則存乎其人之化裁。毋嫌淺略不備也。嘉慶壬戌日躔鶉首之次蘭林子楷記

地理錄要卷四目次

七政造命法

選擇摘要

造命集要

四時陰陽五行恩用等共五例

六合配七政圖附地支六合圖

諸星躔度交宮五則并圖

選時斗杓

造命歌

渾天寶鑑

附陽宅得一錄并圖

地理錄要卷四

秀水于 楷端士纂

選擇摘要

七政造命法

選日要明恩用仇難。生我爲恩。我生者爲用。尅我爲難。我尅者爲仇。我者命宮度也。冬至前後爲陰令。用火羅。忌水。夏至前後爲陽令。用水。忌火。羅。春秋分之十五日爲平氣。水。火羅兼用。如陰令安命子丑二宮。土。以火爲恩。命主與火羅有情。謂之以恩爲用。真至寶也。若安命寅亥木宮。木以水爲恩。陰令忌用水。謂之以恩爲忌。壽而貧也。若安命辰酉二宮。金。以火爲難。謂之以難爲用。多顛倒。如陽令以火羅爲忌。而安命辰酉宮。爲以難爲忌。身不保也。如陰令安命火宮。陽令安命水宮。爲星宮得地。花滿揚鞭。餘可類推。何謂有情恩用相照也。七政照演有六。曰關。隔九十度。如子宮卯酉是關。曰輔。隔六十度。如子宮寅戌爲輔。

曰夾。前後三十度。如子宮丑亥爲夾。曰拱。隔一百二十度。如子宮辰申爲拱。曰守宮。曰照宮。再合斗杓。斗杓宜向不宜坐。造葬皆宜斗杓指向。再能到命宮更吉。出行上官婚嫁皆準之。造則遇卯安命。出行上官婚嫁同。葬則遇酉安命。蓋卯酉爲日出入門戶也。安命在初進宮。及將出宮之六度半爲淺。度主之七度至廿二度半爲深。宮主之。如子宮壬七度半。癸七度半皆爲淺。天元歌曰。大約六度是分疆。連初度則七度矣。言不及半。故曰大約也。此地盤亦曰靜盤。安命用之。安命既定。將日躔加于用時之上。謂之天盤。亦曰動盤。如十一月太陽在子用卯時。則子加卯。各宮經緯依次排列。則知卯時動盤。各星宜忌。推生命亦當如是方準。今之星土地師。皆以靜盤推算。已無準驗。再用四知堂通書。則更遠矣。必遵監本七政書。無惑乎童而習之。終身不得究竟也。

選擇摘要

一 選擇先定造葬山向。方有主宰。

一 選擇先取憲書所宜之日。不犯太歲歲破等諸凶煞。及與命宮無冲尅者。然後查七

政恩用諸法。其課內外本末兼顧。純粹無疵。

一造葬以命宮命主并向爲重。山次之。

一造命先定斗杓到向。後安命宮。最便當。倘方向時日不能。亦不必拘。特斗杓指坐山。則斷不可耳。

一安命宮。以所用之時。卽作太陽所泊之宮算起。順數遇卯安造命。遇酉安葬命。假如

在亥宮選擇用寅時。卽將太陽移至寅宮作亥算。從亥順數至午上遇卯安造命。凡出行上任嫁娶生命亦同。至子上遇酉安葬命。

一造命之法。以恩用仇難爲主。如春分以後爲陽令。宜用陰星相輔。命主宜泊木宮水宮。如木宮安命。取水孛爲用星。又生我爲恩。金星尅我爲難。火羅陽星爲忌。秋分後爲陰令。宜用陽星相輔。命主宜泊土宮火宮。如土宮安命。取火羅爲恩爲用。木星爲難。水孛陰星爲忌。若夏日水宮安命。命主又泊水宮。冬日火宮安命。命主又泊火宮。是謂星宮得地。花滿揚鞭。最上之格也。至於日月兩宮四時。皆可安命。而得力則在晝用日。夜用月。春秋二分爲平氣。水孛火羅金計土。皆可陰陽兼用。細觀天元五歌。

便得其詳。

一造葬要取日月恩用。與命宮命主山向關照有情。其所謂關照者。守照夾輔關拱。而前後參差。不出六度之外也。本宮爲守。對宮爲照。隔一宮爲夾。隔二宮爲輔。隔三宮爲關。隔四宮爲拱。惟對宮兩旁之宮無情。卽所謂吉星落限也。各宮各星所躔之度。與我所安所向所坐之度。前後參差三度。中隔一二度爲最親切。中隔五度爲半親切。在六度之外。不相涉矣。

一五星四餘。不論吉星惡曜。只論恩用仇難。

一安命要分深則論宮。淺則論度。如初入宮前七度。與將出宮後七度。俱爲淺。再加各半度。共去十五度。惟中十五度。乃惟深耳。試以子宮論。自子初度爲斗。廿三度至六度爲牛。五度實爲子之第七度也。俱以淺算。安在斗度。則命主爲木。安在牛度。則命主爲金。子七度。牛六度。乃岐度。不可以立向安命矣。子廿二度。亦是岐度。自廿三度至廿九度。俱爲淺。屬虛日鼠。以日爲命主。不得作子算。以土爲命主。餘宮倣此。

- 一 日月食前後。各七日不用。
- 一 水火同宮度不用。
- 一 羅孛同宮度不用。
- 一 日月與土星同宮度不用。
- 一 日羅同宮度不用。
- 一 月計同宮度不用。
- 一 恩用退伏爲凶。忌難退伏爲吉。
- 一 有與太陽衝者不用。
- 一 計羅攔截日月。恩用命主。無他星混雜者最吉。
- 一 忌難當天照我。雖不親切。亦不可用。我者。山向命宮主也。
- 一 雖用動盤爲主。而靜盤亦須詳審。動爲用。靜爲體。
- 一 天星入宮太淺。須移前湊合。當用時之上刻。天星入宮過深。須退後湊合。當用時之

下刻。如山向與天星適中者。則取時之中刻。

此初學之津梁。入門之大旨。至參伍錯綜。神而明之。則存乎其人。然規模大略。終不出此範圍也。蘭林

造命集要

造命之法。以日月恩用之拱夾定格。以晝夜陰陽之分定局。以日之躔度定時。以時定命。以命定恩。以二至二分之時令定用。

用天星須分晝夜。晝用日水木。炁土計。夜用月孛金火羅。先看日月。次察五星。

春秋二分不冷熱爲平氣。晝用日木炁土計。夜用月孛金火羅。寒暑兩時之候。土金各有所忌。節氣平分之際。土金俱無所礙。如爲恩爲難。又當分別。

春分前用火羅計土。亦可用木氣。分後兼用月水孛金。將近立夏。純用月水孛金。忌木氣。

秋分前用水月孛金。分後兼用日火羅。將近冬至。純用日火羅。亦重木氣。

日月五星。一時八刻。一移宮。地盤一日盤靜不動。天盤即動。一時一轉。以此山之地局。合

此刻之天盤。吉凶隨時而變。同日之命。吉凶頓改。故造命之法。擇時爲主。

凡立命既看日之躔度到宮以定時。卽以時定命。日出於卯。造日用之。月生於酉。葬日用之。

日時只論孤虛者凶。旺相者爲吉。總以日月五星所坐之宮。所躔之度爲定評。得其陰陽冲和之氣爲吉。得其太過不及之氣。及尅洩者爲凶。

兩宮交界之度。及同宮換宿之度。分秒要算。絲毫不可差錯。如星躔申宮并度。命攻未宮并木。雖隔宮而關係最深。若命坐角度。星麗亢金。卽同宮而實無干涉。

天有四極。紫微垣在亥。太微垣在午。天市垣在寅。少微垣在酉。

本命之命宮。及宮主度。主身主。俱要落得好。以相生爲貴。

命垣有五行之辨。助命垣爲生。尅命垣爲鬼煞。水火土命。隨時而定。其衰旺亦隨宮隨命而定其生煞。

最取有恩有用。恩用要因時。必忌難之無侵。始用恩之有據。用若專權為上格。忌星一

雜福斯輕。又恩難雙行。窮通交半。

度主身當極旺時。宜洩而不宜生。不須再用恩星。但得用曜作根源。平令獨恩難發達。

衰時得令尙無愆。凶星退逆。遲留為吉。恩用則不能為福。難忌犯現為凶。恩用則吉。人命以命宮為主。造葬以坐山為主。

鳩工擎砌。本山之衰旺宜詳。創造經營。當令之土星莫犯。諸凡與工動作。須擇旺方起

通書之生殺方也。須看天盤十金落於何宮何度。不宜侵犯。每年五黃所到之方。亦不可犯。

太陽星 晝用 屬午宮

日為太陽之精。中天福照。七政流恩。建極神樞。亥宮四餘煥彩。星曜中天。照我頂度。柳初

建有極。權勢崑峩。諸曜環親。而相顧。四餘順照。而不敢為非。

日為我命。最忌單行。如日月雙收。而有吉星輔者更吉。若孤行獨明於上路。如又逢身

垣四極。亥午之俱空。反成孤曜。

日月與命宮三方弔照。或與度主三合拱照衝照。或與本命同宮同度。隔宮引從。福力最厚。日月在前後兩宮夾拱。福力最大。總取日月照臨命宮命度爲吉。又看日月度數之長短。以定吉少吉多。若與我無情則凶。日月夾命稱貴格。然須兩宮拱夾方貴。若同宮拱夾。則命主遇太陽而伏。

日躔房虛星昴四宿之度。爲太陽升殿。更有力。時當薄蝕。七日內無光不用。

日躔角化木。亢化金。氏化土。房爲日不化。心化月。尾化火。箕化水。擇其所躔之吉星吉度。蘭林氏曰。日爲七政之主。豈有君之反化爲臣者。此說恐有悞。管見以日爲木。陽屬火。若遇箕壁參軫四水宿。則相尅無力。須移前後數刻出水度避之爲妥。然亦要看時令。若化木化水之說。非正論。

夏令金水守太微垣主吉。

午宮有木炁。而無恩用救援。則星日間隔。陽光遏抑。太陽怕羅喉。又房日怕孛星。昴日怕羅星。

太陰星 夜用 屬未宮

月爲太陰之精。最忌單行。如日月雙收。而有吉星輔佐者最吉。若孤行獨燦於中宵。又

逢身垣四破亥午寅酉之俱空。反成孤曜。

日月與命宮。三方弔照。或與度主三合拱照沖照。或與本命同宮同度。隔宮引從。福力最厚。日月在前後兩宮拱照夾命尤吉。總取日月照臨命宮命度爲吉。若無情則凶。月值心危張翼四宿。更有力。

太陰與計都同度。立時見殃。若再曜土星。則計之權力深凶尤甚。

逢晦朔日。與日同宮同度。人命逢之。不必專取望日。但當薄蝕。七日無光不用。太陰防計都。又四月宿皆防土星計都。心月畢月。怕逢羅孛。

水星 晝用 屬申巳宮

須看何宮何度。要分冬夏恩仇。夏至暑極。專重水。若春秋中序。節氣平分。須水火雙用。冬令重火。若水星輔日。或守或照不吉。如水火爲難。又值忌星更凶。

本命以水爲恩。夏令遇之。以恩爲用也。冬令遇之。以恩爲忌也。

水星忌躔土宿。及與土星照對。或同宮。又水弱愛金。水旺不怕土。四季水不尅火。

金星 夜用 屬酉辰宮

太白在東。日前收斂爲德。在西。日後放縱爲刑。爲恩難者。須分東西而斷。并看時令。若寒暑

兩時。各有喜忌。節氣平分。俱無所害。如爲恩爲難。又當活看。忌與火星對照及同宮。

水命以金爲恩。夏令遇之。以恩爲用也。冬令遇之。以恩爲忌也。

木命以金爲難。夏令遇之。以難爲用也。冬令遇之。以難爲忌也。

金弱愛土。又金旺不怕火。又夏金不尅木。

入中宮爲晝現。恩則吉。難則凶。又太白晝現經天。乃太陽失權所致。如係難星忌星固

凶。卽係恩星亦失權不吉。到午宮爲經天。

火星 夜用 屬戌卯宮

須看何宮何度。要分冬夏恩仇。冬令極寒。專用重火。若春秋平序。須水火雙用。夏時重

水。若火星輔日。或入地當天不吉。如水火爲難。而又值忌星更凶。

土命以火爲恩。冬令遇之。以恩爲用也。夏令遇之。以恩爲忌也。金命以火爲難。冬令遇之。以難爲用也。夏令遇之。以難爲忌也。火弱愛水。火旺不怕水。又冬火不尅金。又忌水孛對照及同宮。

木星 晝用 屬亥寅宮

歲德守命。一世順祥。尊星領神。當門諸貴趨從。羣邪退避。

福壽之主。春秋皆重。冬令尤溫。夏令太旺。

火命以木爲恩。冬令遇之。以恩爲用也。夏令遇之。以恩爲忌也。最吉之星。不作難論。然午宮徒有本氣。而無恩用救援。則星日間隔。陽光遏抑。

所臨之處最吉。對冲之方則凶。又忌金星對照。

木弱愛水。又木旺不怕金。又秋木不尅土。

土星 晝用 屬子丑宮

寒暑兩時。土金各有所忌。節氣平分。俱無所礙。如爲恩爲難。又當活看。

金命以土爲恩。春分遇之。以恩爲用也。夏令遇之。亦爲至寶。如夏金無土。又遇火必災。秋金旺令。有土無火。反難鍛鍊。冬金遇土無火。以恩爲忌也。

水命以土爲難。春分前遇之。以難爲用也。夏令遇之。以難爲忌也。

土弱愛火。忌木星對照及同宮。又土旺不怕木。又春土不尅水。

土爲凝滯之氣。不宜當天橫照。又土入未宮。能掩太陰。如無吉星護衛。月魄無光。凡興工動作。須看天盤。當令之土金。落於何宮何處。不宜侵犯。

月孛星 夜用

一入中宮。命前三位即名經天。彼我深淺不同。不相干涉。冬寒禍大。夏令反受其益。

太乙孛與羅喉同度。初年不利。若旁照水曜。則孛之威勢大。尤凶。

木命以孛爲恩。夏令遇之。以恩爲用也。冬令遇之。以難爲忌也。

火命以孛爲難。夏令遇之。以難爲用也。冬令遇之。以難爲忌也。

文武雜局。有美有惡。四餘獨行。往來無礙。彼此順序相安。若同經混雜。順逆難齊。彼此

相爭不讓。此條四餘皆同。

紫炁 晝用

炁星即景星。守命吉。如夾輔追隨。亦大利。帝曜臨垣。羣邪退避。逢凶化吉。福壽之主。春秋俱重。冬令尤溫。夏令嫌太旺。

火命以炁爲恩。冬令遇之。以恩爲用也。夏令遇之。以恩爲忌也。最吉之星。不以難論。然午宮徒有木氣。而無恩用救援。則星日間隔。陽光遏抑。

羅喉 夜用

羅爲權要之星。朔日與太陽對度。則日蝕薄蝕時。諸事不利。安葬尤忌。造葬俱不可。坐山尤宜慎。

羅與孛星同度。一往一來。初年不利。若旁照火星。則羅勢更大。患愈深矣。

土命以火羅爲恩。冬令遇之。以恩爲用也。夏令遇之。以恩爲忌也。

金命以火羅爲難。冬令遇之。以難爲用也。夏令遇之。以難爲忌也。

計都 晝用

地尾計與太陰同躔。立時見殃。倘再曜土星。則計之權力大。尤凶。

望時與太陰同度。則月蝕同經。相聚亦凶。若薄蝕時。諸凡不利。安葬尤忌。

計能掩日月之光。朔望遇之凶。觀其盈虛。卽相近亦不犯。

金命以土計爲恩。春分遇之。以恩爲用也。夏令遇之。亦爲至寶。冬令遇之。以恩爲忌也。水命以土計爲難。春分遇之。以難爲用也。夏令遇之。以難爲忌也。夏令亦以難爲忌。

計入未宮。如無吉星護衛。則月魄無光。

此與上一篇大同小異。微有彼此詳略之不同。惟此篇於五星四餘。分疏性情。宜忌處各有條例。使用之者。了然心目。是以不嫌重複。而並錄之。蓋凡事之足以資參者。

備規則者。正復不厭其詳也。蘭林氏跋

四時陰陽五行定例

立春後。三十六日屬陽木。又三十六日屬陰木。

又十八日屬陽土。

立夏後三十六日屬陰火。又三十六日屬陽火。

又十八日屬陰土。

立秋後三十六日屬陽金。又三十六日屬陰金。

又十八日屬陽土。

立冬後三十六日屬陰水。又三十六日屬陽水。

又十八日屬陰土。

恩用仇難

生我者爲恩。我生者爲用。尅我者爲難。我尅者爲仇。

令星

春木。夏火。秋金。冬水。四季土。

用星

木見火。火見土。土見金。金見水。水見木。

造命十二地支陰陽五行所屬

子丑土。寅亥春木。卯戌夏火。辰酉秋金。巳申冬水。午太陽。未太陰。

六合配七政圖

水 金 火 木

申 酉 戌 亥

未 子

日 月
土 土

午 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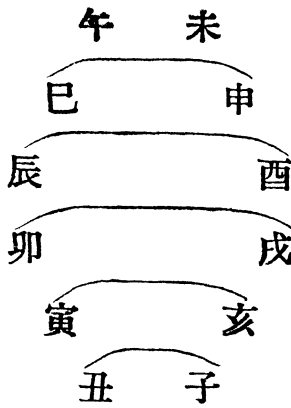
巳 辰 卯 寅

冬 秋 夏 春

協紀辨方曰。離爲日。坎爲月。午之爲日是矣。午之不爲月者。何。月者水之精。懸乎上。受日之光。而與日並。其方固必在未也。地者水也。土也。子水丑土。其爲地之伏無可疑也。地土也。故子丑爲土也。天位乎上。地位乎下。行乎兩間者。必木火金水矣。子丑爲水土。水土之際。木必生焉。所以亥子爲水。木成而火已出矣。故以卯酉配火。戌爲幹天之氣。戌之所居也。天之氣始于辰。辰亦戌也。土旺生金。故辰酉爲金。酉居金旺之極。而水已生于申。對宮爲巳。巳又金之母也。水必生于母氣。故申巳爲水也。水爲生物之源。是以麗爭日月。其次則金。其次則火。其次則木。其次則土。五緯之序。水最也。而金次之。火

又次之。木次之。土又次之。此麗乎天者自然之序也。五行之在地。其根于土者。惟木。木土生而為火。火又土生而為金。金又土生而為水。如畫卦之由下而上也。此行乎地者。自然之序也。然則五星五行。其有實理。而非人所能強為也。

地支六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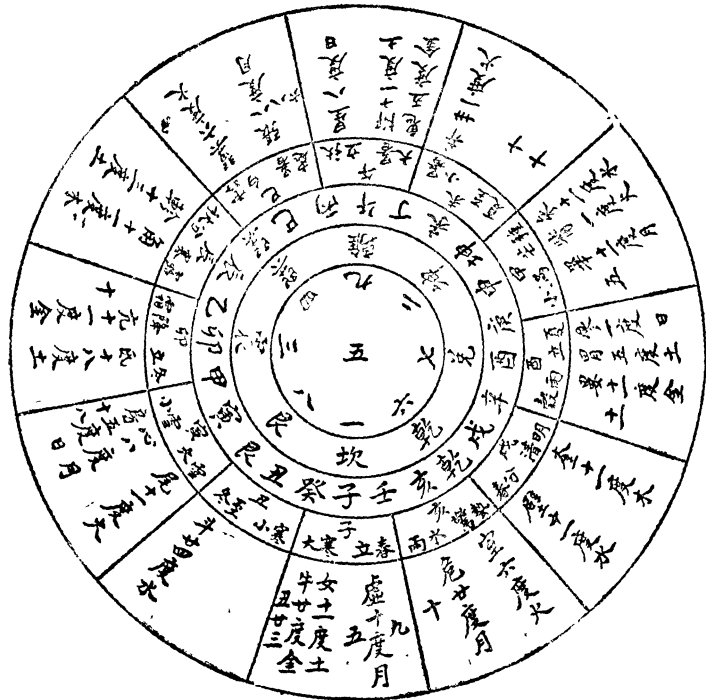
子水合丑土。寅木合亥水。卯木合戌土。辰土合酉金。巳火合申金。午火合未土。

考原曰。六合者。月建與月將相合也。如正月建寅。日月會於亥。十月建亥。日月會於寅。故寅與亥合也。月建左旋。月將右轉。順逆相值。故為六合。

協紀辨方曰。月無光。受日之光。月行與日合而成歲紀。則是日者。月之將也。故日月將。非別有一神從日。而有轉者也。

諸星行宮行度定局

太陽星	日行一度。	月行一宮。
太陰星	日行十三度。	兩日半行一宮。
水星順	日行一度。	月行一宮。
金星順	日行一度。	月行一宮。
火星順	日半行一度。	兩月行一宮。
木星順	五日行一度。	一年行一宮。
土星順	十日行一度。	廿八月行一宮。
月孛右旋	九日行一度。	九月行一宮。
木炁右旋	廿九日行一度。	廿九月行一宮。
火羅左	十八日行一度。	十八月行一宮。
土計左	十八日行一度。	十八月行一宮。



地支十二位所屬二十八宿躔度自左至右逆數

午			未		
井廿九度	鬼柳一一	星一	參井一一		井廿八
巳			申		
星張六一		翌一	昴畢五一		觜參一一
辰			酉		
翌軫十一		角一	奎婁十一		胃昴一一
卯			戌		
角亢氐十一			室壁十一		奎二
寅			亥		
氐房心尾十一			虛危十一		室一
丑			子		
箕牛二度			斗廿二度	斗女一度	虛九度

二十八宿度數

角木十一度
 亢金十一度
 氏土十八度
 房日五度
 心月八度
 尾火十五度
 箕水九度
 斗木廿四度
 牛金八度
 女土十一度
 虛日十度
 危月二十度
 室火十六度
 壁水十三度
 奎木十一度
 婁金十三度

胃土十二度 昴日九度 畢月十五度 觜火一度 參水十一度 井木三十一度 鬼金五度 柳土十七度
 星日八度 張月十八度 翌火十七度 軫水十三度

此三百六十度略舉成數。以備考入宮之深淺。其中初度半度零數。不及細載。蘭氏

二十八宿黃道度數錄明史天文志

角三十度 亢四十四度 氏五十七度 房四十四度 心七十三度 尾三十五度
 箕二十九度 斗五十三度 牛四十一度 女三十一度 虛五十九度 危二十七度
 室十度 璧十三度 奎廿九度 婁十三度 胃十三度 昴廿八度
 畢五十二度 觜三十一度 參廿一度 井三十五度 鬼三十分 柳廿九度
 星廿八度 張四十八度 翌十七度 軫三十三度

黃道交宮宿度

箕四度十七分入星紀。 牛一度〇六分入元枵。

危一〇四分入椒訾。 室十度四十分入降婁。

婁土度十四分入大梁。

昴五度十三分入實沈。

觜土度三五分入鶉首。

井廿九度五三分入鶉火。

星七度五十一分入鶉尾。

翌土度三四分入壽星。

亢初度四六分入大火。

房二度十二分入析木。

選時斗杓

蘭林子 楷集

斗杓訣以戌時加月建。順數某時指某方者是。修方每日用斗杓所指之時。動手最便。假如置星相子。則其身所在午。所指者吉。順之也。所在者凶。犯之也。餘

位。激此。

月月常加戌。時時建破軍。破軍前一位。永世不傳人。

斗杓指例一說立春雨水子時指辰起

雨水 驚蟄

子時指辰。

春分 清明

子時指巳。

穀雨	立夏	子時指午。
小滿	芒種	子時指未。
夏至	小暑	子時指申。
大暑	立秋	子時指酉。
處暑	白露	子時指戌。
秋分	寒露	子時指亥。
霜降	立冬	子時指子。
小雪	大雪	子時指丑。
冬至	小寒	子時指寅。
大寒	立春	子時指卯。

一歲四時之候。皆統於十二辰者。以斗罡所指之地。卽節氣所在。斗有七星。其第一星曰奎。第五曰衡。第七曰杓。此三星謂之斗綱。如建寅之月。昏則杓指寅。夜則衡指

寅。平旦則奎指寅。而總以杓所指者定時成歲。故正月指寅。二月指卯。三月指辰。逐月順推。謂之月建。天之元氣。無形可窺。北斗樞幹四時。斟酌元氣。造化之大柄也。選擇家以斗杓所指。衆煞潛形。故重之。

天罡者。卽斗杓也。每日初昏時所指者。卽月建之方。故曰月月常加戌。時時建破軍。蓋以戌時加月建順行。至所用之時。便得天罡星。所指何方也。如正月建寅。則寅時指午方。子時非指辰乎。餘可類推。

通德類情又駁之曰。通書謂天罡星。其神威烈。其氣勇猛。順之者吉。逆之者凶。方道惡煞。得天罡所指。化凶爲吉。然方道惡煞。當論制化。不得以一指了事也。愚謂小凶可化。大凶則仍當或避或制。誠不可尙尙斗杓。蘭林氏識

附楊筠松造命歌

揚郡王 道述之註

天機妙訣值千金。不用行年與信音。但看山頭并命位。五行生旺可推尋。

此一節爲通篇之冒。鋒不穎而的破。言不多而義顯。其所以指迷途者至矣。○五行只用正五行。

一要陰陽不溷雜。二要坐向逢三合。三要明星入向來。四要帝星當六甲。

第一要陰陽不混雜。如陽令宜水字。不可要緊位上。雜以火羅。陰令宜用火羅。不可雜以水字。用日宜晝。用月宜夜之類。不必牽入擇地上講。蓋此爲選日而言。非爲擇地而言也。二要坐向逢三合。乃三合拱弔兼關夾拱照而言。舉一以例餘也。三要明星入向。乃當令之日月五星。到山到向爲吉。四要帝星當六甲。以四時分旺之帝星而言。而日實主之。取用日元。適當六甲之旺令。則他干支之神煞。非休卽囚。惟我令是從矣。

煞若山頭更若何。貴人祿馬喜相過。三奇諸德能降煞。吉制凶神發福多。

用貴祿制煞。必當取用真祿真貴。但真不易得。不得已而用飛耳。然總以前二四要爲最。不可貪此失彼。竟捨其本而逐其末也。

二位尊星宜值日。一氣堆干爲第一。拱祿拱貴喜到山。飛馬臨方爲懋吉。三元合格最爲上。四柱喜見財官旺。用支不可有損傷。用干最宜逢健旺。生旺得合喜相逢。須避尅破與刑衝。吉星有氣小成大。惡曜休囚不作凶。

二位尊星。卽當六甲之帝星。恐人不悟。又揭於此。而以一氣堆干例之也。尊星有二位。如木旺於春。春日有事於木山。必取甲寅乙卯二位尊星。使之值日也。萬不可得而用他日者。則必有許多調停幫助之法。而猶不及二位尊星之力。所以甲與乙爲二位尊星。三元合格。卽申子辰等之三合局也。吉星當旺令。雖小力大。惡曜至休囚。雖凶不凶。所以制煞。必於其休囚之日。

山家造命既合局。更有金水來相逐。太陽照處自光輝。周天度數看躔伏。六個太陽三個緊。中間歷數第一親。前後照臨扶山脈。不可坐下干支缺。更得王兔照坐處。能使生人沾福澤。

山家造命。干支已皆合局。則當更取天星以助之。天星十一曜利用者。莫如日月金

水日月爲眞陰眞陽。君后之象也。恩光到處。無不榮昌。金喜其清。水愛其秀。至土濕火烈。人皆畏之。固已。而木爲福德之曜。何以亦見棄於日家。謂其能蔽日月之光。拘矣。用之不與日月同躔宮度。何蔽之有。土爲萬物之母。民非水火不活。何以亦偏廢之耶。調劑寒熱。各有其候。皆宜斟酌取用。然楊公非論五星全體全用也。蓋其造命本用干支爲主。特取天星之極純極粹者輔之。以盡其致也。六個太陽。謂星盤上守夾輔關拱照。在山日守。在向日照。造葬重山。三個緊。乃守夾拱之於山也。第一親。是歷歷數來。而取其在頂度者。而用之也。頂度前後各三度也。坐下不可缺。謂坐下之干支。不可無日月金水照可也。

方方位位煞神臨。避得山過向。又侵。只有山家自旺處。天機妙訣如留心。山如不合干中取。迎福消凶旺處尋。任是羅喉陰府煞。也須藏伏九泉陰。

歸根宿命。總結到山家自旺處。可知帝星當六甲。卽是山家自旺之處。山當自旺。卽諸吉不臨。而本身氣旺。亦足以壓伏羣凶。況又有吉星以助之哉。自旺必要如前云。

有事於木山。而用木德旺月。用甲寅乙卯旺日。兼用亥卯未旺局。如干支不能俱備。干則不可不合是也。其次相日。亦得生氣。無如泄山。益中有損。如是通盤打算。總不若甲乙之妙。故以帝星尊星推之。有以也夫。

附渾天寶鑑

慈水孫廷楠景堂著

自叙

竊聞陰陽既判。氣數流行。剛柔相推。性命各正。性者氣之先。氣本於性。而性則未始氣。氣所由以生。命者數之始。數本於命。而命則未始數。數所由以興。在人爲五倫。仁義禮智信。秩然而各足。在天爲七政。日月星辰。燦然而不紊。同一性也。而清濁厚薄。氣卽隨之。同一命也。而壽夭窮達。數卽定焉。是以代謝屈伸。相尋而不息。盈虛消長。反覆而無窮。盛盛衰衰。靡有紀極。興興廢廢。不可端倪。春夏秋冬。徵地氣之隆替。晦明弦朔。見天數之循環。生殺周流貫通。始終陰陽相見。人物營昌。此皆氣數往來。往來而人莫之察。

也。自異端峰起。人濬瞽說。家述僞書。相地者惟干支是求。而氣數之生尅弗究也。選日者。惟干支是尙。而氣數之衰旺弗知也。舍活潑之陰陽。而用版煞之干支。仇忌攻侵。吉凶顛倒。俾葬者失福而得禍。山川有靈。豈能向人自白其冤哉。予幼習詩文。長失恃怙。奉親之訓。命學堪輿。日讀天文地理之書。旁通諸子百家之說。苦心考證。邪正奚分。厲志鑽研。是非莫辨。後從學於環陽夫子。而氣數之精微。始透澈而靡遺。然後知時師時術。其有害於世道人心不少也。夫羲和之選日授時。梓慎之剛柔選擇。楊公之渾天烏兔。文成之玉歷機衡。皆本於日月五星。而干支之生尅不與焉。聖人仰觀象緯。布列宮垣。辨生煞以分榮枯。審時令以立恩用。迎神避鬼。去煞留生。建造化之樞機。爲生民之主宰。豈諸家之選擇。純用干支。棄本逐本者。可同日而語耶。天星生旺。理極淵深。因得師傳。方能洞悉。今特披荆闢路。闡發指明。俾天下後世。爲人造福之士。闔域而不惑於他岐者。未必無小補云爾。

慈水孫廷楠景堂署

五星擇日論

嘗聞地德上載。天光下臨。二氣冲和。萬靈毓秀。是以仰觀象緯。先王敬授人時。俯察山川。聖人裁成地道。然山川之徵應。遼緩難期。象緯之休嘉。昭明易驗。盛衰興廢。本氣數之循環。壽夭窮通。實五行之變化。休旺雖歸氣數。安危先在星辰。故氣數未來。難發山川之秀。星辰既得。易顯化育之功。

氣數未遇。惟藉葬日之天星。可以發福於初年。卽氣數已逢。而葬日亦不可不合天星也。三元甲子。子午卯酉爲上元。寅申巳亥爲中元。辰戌丑未爲下元。五行卽天星之七政。非干支之五行。學者切莫錯認。

穴吉葬凶。縱吉壤不能見效。時良日利。卽頑壤亦有餘榮。故擇日不重干支。選時必資星象。

自異端橫起。邪說流行。習染已深。賢愚共囿。詎知日月爲乾坤主宰。五星實造化神樞。

但精微久晦而難聞。學士何由而啟悟。略陳大概。敢質高明。

日月爲發育之真機。五星爲造化之根本。氣之流行。疾於桴鼓。七政相生。吉凶互見。非時說紛紜。茫無效驗之比。故略吐露一二。以明真僞之不同。

夫後裔亢宗。歸功於陰地。士人復命。取效於陽星。星掌生命之權。造命之機。神迅速。地主司成之職。形勢之感。應濡遲。分道揚鑣。同途異轍。故興衰視星光之功用。榮枯本登穴之星辰。時日正祥。朝封夕熾。天星乖謬。旦穴暮悲。

旺運未交。必藉葬日之吉星。以生化命。其效在於陽星。以地靜而應遲。天動而應速。故功效有不同也。以下俱言五星作用。

蓋星昭生煞之神。象列宮垣之數。五星隨垣而定。八神依數而分。有一曜之生神。有一星之鬼煞。必生收而煞去。始鬼避而神迎。

五星有生煞之分。命垣有五行之辨。助命垣爲生神。尅命垣爲鬼煞。日月爲陰陽之主。木爻乃福德之神。水火土金。隨時而定其衰旺。亦隨宮隨命而定其生煞也。經云。

藏神合朔。鬼避神迎。出煞收生。日時大利。

彗入天中。先看經星之深淺。計橫地面。復觀日月之盈虛。退逆遲留。當加詳審。侵犯伏現。更用深求。異度而同宮。災祥無涉。異宮而同度。禍福攸關。得失憂虞。必考衆星之入地。吉凶悔吝。先究諸曜之當天。

彗卽孛星。一入中宮。卽名經天。命前三極爲中宮。要看深淺。彼深我淺。彼淺我深。不相干涉。須論時令。冬寒禍大。夏令反受其吉。計能掩日月之光。朔望遇之則凶。觀其盈虛。卽相近亦不犯災。凶星退逆爲吉。遲留亦然。難忌犯現爲凶。恩用則吉。同度各宮。如星躔中宮井度。命次木垣。井木雖隔宮。而關係最深。若命坐角度。星麗亢金。卽同宮而實無干涉。地天兩宮。一生禍福攸關。故當考究。午宮高居頂上。古人以官祿名之。左福德相貌。右遷移疾厄。此五宮之星。皆脊見於天者也。子宮水土卑下。古人以田宅名之。左兄弟。右男女。皆共此田宅者也。兄弟之左爲財帛。是與我共有者也。男女之右爲奴僕。是服役於吾家者也。此五宮之星。皆匿於地中而不現者也。左右

前後宜細加審察。方可選用。

水火福澤之基。宜分冬夏。木炁壽元之本。不論春秋。

水火活命之根。須看何宮何度。要分冬夏恩仇。木炁福壽之主。春秋俱重。冬令猶溫。惟夏令太旺。壽有餘而文不足也。炁星若現。卽名景星。主大祥瑞。歲星所在爲珍。若對衝則反爲咎。太白出東爲德。如西現則轉爲刑。

木炁守命。一世正祥。若夾輔追隨。亦爲大利。木星所臨之處最吉。對沖之方卽凶。金星在東則收歛。在西則放縱。日前爲東。日後爲西。金星爲恩難者。須分東西而斷。并看時令。若入中宮。則爲晝現。恩則平步青雲。難則凶禍立至。不可不細加詳察。

水輔陽光。冬令無立錐之地。火隨日影。夏時有回祿之憂。

冬令重火。若水星輔日。或守或照。俱孤苦貧窮。而祖基淺薄。夏時重水。若火星輔日。或入地當天。主刑傷回祿。而家業蕭條。如水火爲難而又值。則身家不保矣。

冬夏二至不同。恩用原無專主。寒暑兩時自異。土金別有真詮。故節氣平分。須陰陽之

互用。春秋中正。惟水火之雙清。

冬夏二至。寒暑之極。專重水火。若春秋中序。節氣平分。須水火雙用。若寒暑兩時之候。土金有所忌。節氣平分之際。土金俱無所礙。如爲恩爲難。又當活看。此數段俱足上文之義。而推廣言之。

天首亢陽。童歲成孤。此時日食偶逢。會見烝嘗莫保。地尾侵月。髻年失恃。倘遇蟾光被掩。佇看熒獨亡家。

天首。羅喉星也。朔日與太陽同度。則日食。近則尅父。地尾。計都星也。望日與太陰同度。則月食。近則尅母。同經相聚。一生貧苦。而刑尅更深。薄蝕之時。諸凡不利。而安葬尤忌。

許入秦州。徒抱雲霄之志。孛躔東井。頻來庚癸之呼。

未宮月。申宮水。計星守未宮。能掩太陰之光。故有才而不遇。孛躔東井。水入秦。則晉熟秦飢。入晉則晉飢秦熟。孛乃水之精。次於井則水荒更甚。

羅鑠酉辰。田園耗散。孛攻卯戌。男女荒淫。廢興半在孛羅。豐悴全憑水火。

辰酉二宮屬金。夏令羅喉在辰酉守命度者。一生貧窮。卯戌二宮屬火。冬令孛星曜卯戌。或守命度者。男女多淫。孛喉爲權要之星。女命尤重。水火爲活命之主。關係更深。

文武並貫。美惡相兼。恩難相行。窮通交半。以恩爲忌。身彭祖而嘆范丹。業陶朱而嗟伯道。以忌爲難。流離困厄。疾病顛連。以用爲恩。安富尊榮。聲名赫奕。

五曜爲文。四餘爲武。文武雜局。有美有惡。恩難雙收。有吉有凶。木命以水爲恩。冬令遇之則壽而貧。火命以水爲難。夏令遇之則富而孤。土命以火爲恩。又遇冬令。是以恩爲用也。故富貴兩全。金命以火爲難。又逢夏日。是以難爲忌也。故身家不保。

太乙與羅喉共度。初年不利。若旁流水曜。則憂患方興。太陰與地尾同躔。立時見殃。倘再曜土星。則災危更甚。

太乙。孛星也。孛羅共度。一往一來。初年不利。若旁照水曜。則孛之勢大。而憂患更多。

計月同度。固屬不祥。若再加土星。則計之權重。而災危愈甚。四餘獨行。往來無礙。彼此順序而相安。若同經混雜。順逆難齊。則彼此相爭而不讓。蓋諸星右旋。羅計左旋。故也。

星名日馬。木炁則吉。星間隔。嗣續艱難。鬼號金羊。土計則金鬼泥濘。身家顛沛。

木炁最吉之星。不作難論。然午宮徒有木炁。而無恩用救援。則星日間隔。陽光遏抑。主子息艱難。未宮土計。能掩太陰。如無吉星護衛。則鬼金阻塞。月魄無光。必日用困頓。

劉蕡下第。橫遭中土之鋒。莊子鼓盆。坐受西金之剋。

土星凝滯之氣。若當天而橫照。一生懷才不遇。金曜肅殺之星。或正受而高懸。主少年有斷絃之嘆。

地日獨明於上路。所如不偶。眼執回青。孤蟾獨燦於中宵。觸處成迷。心誰吐赤。故日月雙收而多助。早登雲路以揚名。身垣四極之俱空。端向山門而寄跡。

日月爲我之身命。最忌單行。有吉星輔佐者。年少功名。終身富厚。若日月孤行。又逢四極俱空。必孤苦伶仃。師巫僧道。

是以天中福照七政流恩。建極神樞。四餘煥彩。尊星領袖。諸貴莫不趨從。帝曜臨垣。羣邪自然退避。

星曜中天。照我頂度。恩用福德。光燄異常。如皇建有極。權威巍峨。諸曜環親而相顧。四餘順造而不敢爲非。天有四極。一紫微垣在亥。二太微垣在午。三天市垣在寅。四少微垣在酉。尊帝二星卽木炁也。木號歲星。又名福曜。主仁慈道德。祿壽文章。炁名帝曜。又曰景星。主悟穎英聰。逢凶化吉。經云。木炁當關。羣邪自退。故木炁兩星。選日尤重。

逢水火於天市。擁金穴以堪誇。會金水於太微。步玉堂而仰羨。紫微奎宿。穎秀絕倫。少微文昌。英明邁俗。故日居昴畢。水火流瓜。颯之綿綿。月宿心房。木炁兆簪纓之濟濟。

天市垣爲財帛宮。冬令木火守之。必主大富。太微垣爲官祿宮。夏令金水守之。必主

大貴。亥爲辰極之樞。坐奎度者。主出神童。酉爲青宮翰墨之所。坐胃度者。主生才子。昴爲妻宮。房爲命垣。身命有水火木炁坐鎮者。主後嗣蕃衍。富而兼貴。世人稟日月而生。日出於卯。月生於酉。故卯爲生人之命。酉爲死者之宮。此果老所定。乃先天之宮命也。若後天宮命。日出於卯。月沒於酉。東西對待。男左女右。故卯爲命宮。酉爲妻宮。亦果老所定。乃後天之宮命。但果老有訣無書。故學者無從考究。偶然漏泄。識者寶之。

身命麗丹天之丙。令星趨侍。奕世輝煌。日月守黃道之中。恩曜聯鑣。芳聲赫濯。倘用星得令。卽水浮魯境。抱北海之鴻才。若吉曜相隨。縱木打寶瓶。同商山之上壽。

丹天是牛。又名官祿。黃道諸星。聚會往來之所。身命值之。貴者居多。若得恩用輔佐。必名標青史。功垂竹帛。春夏之交。麗戍躔奎。卽水泛白羊。文才播於海內。秋冬之月。坐子臨虛。卽木打寶瓶。必享期頤之壽。

附陽宅得一錄

原小序

陽宅之法。十有三家。然言向者必遺門。言門者或遺運。禍福舛錯。毫無定見。是編集諸家之秘。皆定吉凶。洞如觀火。得之者幸勿輕視。

陽基之旨。較陰地更玄而應速。予研求數年。未得其要。丙戌歲在武彘。始得真奧。後以奔走南北。未遑成帙。然持以察人居。驗如枹鼓。因於今秋。編次成書。

此卷得之潘閬峯家。惜失作者姓名。雖拘拘於方位形象之淺近。無甚奧義。然亦足以爲立向開門。遷室安房之一助。故錄以附後。于蘭林記

上壽

衆曜環趨而聯繫。詞元黃閣。官居廊廟之尊。諸星後擁而前呼。建旄轅門。威鎮邊疆之重。

文曜當天三垣。如蟬聯珠貫。必開黃閣而位三公。武曜當天。後擁前驅。並無難忌侵犯。必建旄節而居八坐。

若夫鳩工罄砌。本山之衰旺宜詳。創造經營。當令之土金莫犯。是以選時選日。自有活潑之真機。初非時術時書。專守拘虛之曲見。

諸凡興功動作。須擇旺方起手。衰方卽煞方也。不宜動作。衰旺乃三元之氣數。非三合之生煞也。土金二星。不宜侵犯。須看天盤上。金落於何宮。何度。莫犯爲吉。如日月到山到向。與我無涉。須擇此日此時。日月諸星何度何宮。化命乘此良時而登穴。復生吉命。福蔭後昆。此乃活潑潑之陰陽。故能鍾靈毓秀。如時書甲乙之生尅。乃子平先生推命之書。板煞排算。非化育之陰陽。故曰拘虛之曲見。

造命之法。先看日月。次察五星。必忌難之無侵。始用恩之有據。如五星背馳。日月落陷。經緯不相對。吉凶躔岐度者。俱不選用。至若守麗朝貫拱夾交趨。種種格局之不同。宜變化用之。不可拘泥也。

蓋天行最健。無瞬息之停。星宿相隨。每因時而轉。以此山之地局。符此刻之天盤。則兩曜凝祥。五星效順。天心允協。陽和護大地之靈。坤道揚休。涵育抒渾天之氣。卽山川之

盡善。復象緯之無訛。豈云瑞洩巷符。乾坤歸於掌握。庶幾秘開靈鑰。變化出於心裁。不敢自私。用公同志。

陽宅天元賦

陽宅僞學亂眞。辭皆害志。坐山定宅。宅既不眞。三合論宮。宮亦全謬。五鬼六害。豈皆絕命之方。生氣天醫。不盡延年之路。貪狼巨門高聳。未是吉星。廉貞破軍昂頭。詎眞凶曜。須識九宮之數。始明八宅之眞。上元一白爲君。震坤夾輔。中元四綠居首。五六相乘。七赤統下元。艮離衰旺。春榮秋落。莫尋出運之龍。陽往陰來。須遇本宮之水。正偏曲直。惟貴格清。廣狹淺深。只求位的。形局之模糊。猶可。方隅之雜亂。難言。曠野平原。端取流神結體。關廂村鎮。多將衢路分蹤。城隅倚城爲憑。山國傍山立局。高樓峻宇。嶠星借插於鄰家。堰閘橋梁。動氣交冲乎轍跡。墻籬皆能障蔽。竹木亦可攔當。總之水爲引氣之神。察其來又看兜。抱風多吹氣之力。性主散須用遮攔。噓吸須辨陰陽。化機總歸一局。水氣在土膚之上。以光相交。風氣來虛空之中。隨形變影。每逢空缺卽爲來。一遇遮攔便

作止。辨明來止二氣。方識噓吸真機。更論宅神。尤多妙用。權衡內外。變化吉凶。蓋內氣是宅內之方隅。外氣是宅外之風水。外凶內吉。但許少康。外吉內凶。難除瑕玷。此論曠野一家之宅。非言城市比屋之居。若夫連房接宇。大體先論宅形。機括更看門路。四方正直。備有八宮。區闢狹長。偏歸二卦。一曲須論首尾。三灣亦取兩頭。曲勢斜形。辨此濁彼清之界。兼方合卦。知左衰右旺之殊。假令震兌几橫。搜求二卦。艮坤磬式。並考兩宮。格不一方。卦有定理。試問關門何地。乃知氣入之原。細分內室何方。始定歸根之蒂。門通前後。則卦不一家。室臥居中。則氣收兩合。向兼寅甲。坐雜亥壬。東房富則西房必貧。南枝榮則北枝必瘁。欲較門之力量。亦辨宅之形模。方宅四周。門通八卦。如其曲折。難以推移。坤向深沉。離兌二門皆不應。正南重疊。巽坤兩戶總無憑。門若居中。左右截然分氣。戶開傍側。一邊獨領真情。全憑內路之曲折直長。引神入室。并審旁門之有無。純雜漏氣奪胎。總之多門不如一門之精專。遠路豈同近路之親切。總門統一家之隆替。房戶係夫婦之安危。惟求領三爲樞機。細認真方分順逆。宅大則所招之勢必遠。宅小

則所受之氣亦微。改一門頓殊枯苑。移一巷立判災祥。析屋添房。看取東房西舍。整新換舊。寧知旺位衰方。或此家吉而彼家凶。或昨日興而今日替。吉人趨其景運。薄祚違其步時。可不慎與。夫死者已枯之骨。非歷久而不榮。生人食息之區。隨呼吸而立應。欲求趨瘳。募榮之術。須識移宮換宿之奇。其理甚微。其機甚速。烏可忽諸。

陽宅指南

第一要訣看宅命。動處乘空實處靜。空邊引氣實邊收。命從來處天然定。
第二要訣看宅體。端方圓正斯爲美。前後修長蓄氣專。若然匾闊分途軌。
第三要訣看生向。坎離震兌針尖上。得乘正卦合天心。若交雜亂生魔障。
第四要訣輔弼星。他宮左右審虛盈。輔若虛時地之煞。弼虛兩卦受災驚。一重輔弼一重福。若是重重福不輕。有人識得輔弼訣。選宅安身事事寧。
第五開門引路訣。正卦裝門莫偏拽。入門之卦宅元神。元神衰旺此中別。一門正卦氣無破。前後門通兩路接。更有旁門破卦身。縱然旺氣非清潔。

既辨門時更辨路。內路外路須兼顧。路在生方致百福。煞方引路多災禍。
宅中天井多寬曠。宅外回風不可當。時煞難明更兇猛。休言不犯免災殃。
添房動作察秋毫。不在年神在卦爻。吉凶偶然驚煞位。傷丁破產不相饒。
層層進進說高低。莫談福德與天醫。只要高低勻且稱。偏陂昂陷不相宜。
橋梁衢市最喧闐。若在生方反不嫌。能知避殺迎生法。轉咎爲祥反掌間。
一空三閉是豪家。三空一閉亂如麻。若通閉裏玄空法。立地珍珠滿鹿車。

此是單言排宅法。不是水神分氣訣。若逢臨水又不同。宅氣還憑水氣接。宅神寬大可
吞波。收拾水神無漏泄。

我爲指出雙龍格。一宅之中分順逆。其中趨避有元機。八卦看來理如一。

巽水迢迢六白龍。後湖九紫氣還鍾。前宅中元卿相貴。下元後宅慶財豐。

近南爲前宅。得三水

力。靠北爲後宅。得坎池力。此坎三丙水相交。乃一六共宗。四九爲友。合生成入坎。二日野鴻註。

雙兌交流入巽宮。碧方眞氣宅居東。百二十年朱紫貴。祖孫父子受皇封。

坎離之水二龍交。立宅中間甲第高。輪轉三元無替謝。兒孫世世產英豪。

離水送巨坎。坎水灣至離。

二水交流是巽乾。兩枝花蕊一時鮮。運到滿門朱紫貴。衰時片瓦不留椽。

宅居二水之中向坎。

二水離方入坎宮。盡頭一宅夾其中。雙龍氣脈來相會。此宅三元貴不窮。

此取父母水相夾其力量厚而純。故主應如此。

二水同流坎上來。傍南作宅是離胎。下元一發如雷疾。兄弟雙雙近鼎台。

此亦取父母水雙夾。

我為指出兼龍穴。八卦正隅同一訣。此中秘密有元機。千里毫釐細辨別。

離宮丙水字兼巳。行到中元貴無比。下元衰氣四十秋。官祿無聞宅半毀。

離宮丁水字兼未。行到中元期富貴。此宅三元永不衰。微微左右分宮位。此出卦然當活看。即

所謂一彎靠北。合生成震坤二水相交。故主應如此。

四水歸朝會四龍。居中作宅是仙宮。不分元運時時發。瓜瓞綿綿奕葉重。一宅之內循環轉。寄語時師須檢點。若然地是四隅形。坎離震兌格更精。下元流水在西南。屋近坤方良氣酣。上元旺相在東北。屋近艮水二黑足。中元乾巽與中宮。三位之中瑞氣濃。此局要細參。

門路引氣

朝南之宅正門開。此是離宮紫氣來。宅深七赤下元旺。匾淺中門未足胎。

此宅或四五進。或六七進。受離氣長。而門在中。則離氣直貫而真。主下元大發。若兩三進。而有七八間。闊宅形匾淺。是受震兌之氣。雖開離門於中。而內室在東邊。則兼巽氣。主下元不發。

凡門總要開旺方。如下元之六七八九門。皆在旺方。若臨水則又要開衰門。如下元之一二三四五皆衰門也。總之有水開衰。無水開旺。潘野鴻註

離門中道路重重。直引離風至寢宮。此宅下元多旺氣。更無瑕玷損春容。
正門離上路偏東。轉入深閨巽氣濃。下元家道雖然旺。閨內須防災病重。
離門兩路夾東西。並引離風兩不倚。只要宅深收氣足。下元此宅發無疑。

凡開門總要合向合運。如下元之六七八九向。即開正中之門。若一白向。則應開六乾門。二黑向。應開七兌門。三碧向。應開八艮門。四綠向。開九紫門。此合生成之數。大吉之旺門也。潘野鴻註

屋向西面宅艮坤。門開左畔。是離神。只要宅方眞紫氣。若然深杳作坤論。

如坐艮向坤。開離門。固下元之旺門。若宅形深長。則坤氣深。離氣淺。下元難發。而前左路猶可。如走西首右路。全非。

凡宅內之路。宜走旺方。如下元之六七八九。皆旺路也。然亦看橫過豎照。此宅之左路是九離。巽向之右路。亦是九離氣。雖偏而靠離。走路尙帶離氣。故云猶可。

屋向東西宅巽乾。開門右畔。紫風宣。亦取宅方與七運。如達深遠綠宮全。

巽向開離門。乃合四九生成之數。下元大吉。如宅形修長。於帶巽氣。而離氣偏。下元亦只平平。如走南首右路。猶可。如走東首左路。全凶。

前門坤位後門坎。兩氣俱從一路轉。上中鼎盛不須吉。行到下元行一半。此宅形略長。

正門離。凡便門三。此宅元元失旺垣。只有分房親切處。一枝花發一枝寒。

前門離位後門艮。兩氣俱從七赤進。下元無數錦添花。行到上元君莫問。

一宅修長正向南。兩門前後對相穿。只看內房何處住。三元衰旺有多般。房居前帶與

中上。後帶爲房利。下元。此是移宮變氣法。逐元移住始安然。

東北分明門在艮。如何下門終不應。只緣此宅東西闊。門變甲方常守困。四隅之宅艮坤長。前後通門兩口張。亦取內房分旺替。移宮換氣不尋常。下元端的居坤位。中上深闔在艮良。

亦言深長之宅。居前者在左。則受兌氣。在右。則受離氣。故下元吉。居後者左右受震氣。在左。則受坎氣。故利上元。

七赤元中門在坤。如何此宅少災迤。只因間架東西闊。兌氣綿長仇變恩。
此宅調短。故雖坤實變兌。

朝南之宅兌門清。如何下元終不明。只爲內房多在後。門兼坤氣不分明。
此是兌兼庚。若兼辛。則受兌氣矣。

一樣兌門宅正方。如何此宅比彼強。只爲面西房在震。兌來清切少參商。兌宅之門南北長。漫說朝西七赤強。必定內房偏左右。乾坤夾帶氣周章。

靠南左居者變乾。下元吉。偏右居北者變坤。上元利。

此宅朝南門正西。下元於此露清奇。只因宅相東西間。內屋迢迢兌氣齊。

分房一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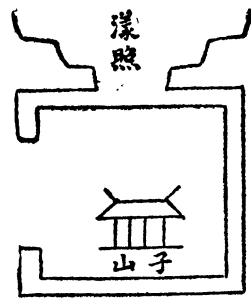
共宅同門地勢偏。一林花木各時鮮。只緣門路宮宮變。細把青囊理數研。中架居中離氣正。下元方得喜便便。東左變坤一白發。西方變巽發中元。八宅依此論衰旺。此訣分房是的傳。

居於東左則離變坤。
居於西左則離變巽。

寶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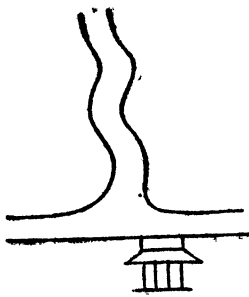
陽基形勢貴裁量。僕妾兒孫各有房。一步一星隨地變。門窓衢路要推詳。天光落處看風色。此事精微莫顯揚。一宅之中災福異。管生管死在微茫。

陽宅圖 三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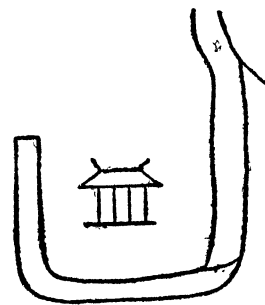
上元

大水一脫則氣清。
小水一環則氣萃。
外洋光照。內脈收
藏。吉而悠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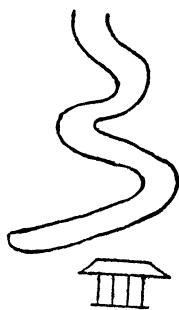
午丁之水兩邊通。
向水安居氣象雄。
一到上元能薦福。
下元九紫略嫌冲。

三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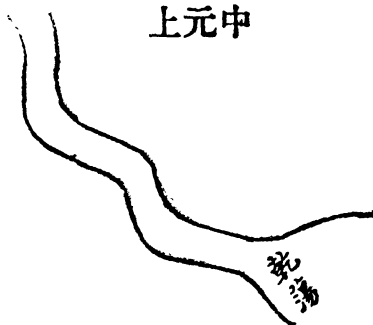
上元

離宮丁水曲向未。
三面兜收氣凝聚。
此宅三元永不衰。
微微左右分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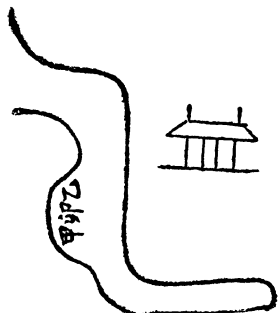
離方九曲似龍蟠。
此局光通列宿垣。
建宅三元毋破損。
三槐九棘冠朝班。

上元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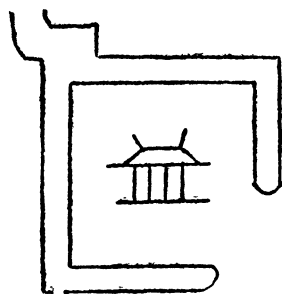
大水汪洋映在乾。
支流曲曲又相牽。
到得中元居此宅。
珍珠滿斗錦衣鮮。

下元



震木支流曲尺來。
源頭盡脈宅堪裁。
下元七赤亢居首。
一發驚人響似雷。

中元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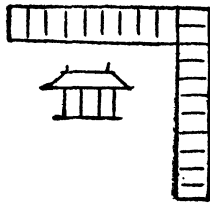
巽宮曲曲見文星。
宅若迎之六白清。
此是中元得氣地。
少年鼎甲掌絲綸。

下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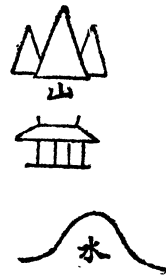


巽水灤洄注坎方。
離宮立宅下元良。
縱然白屋寒門第。
一旦聲名四海揚。

下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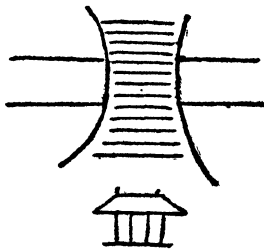


屈曲街衢密封。
西南兜緊不通風。
住宅正當坤角上。
氣鍾入白下元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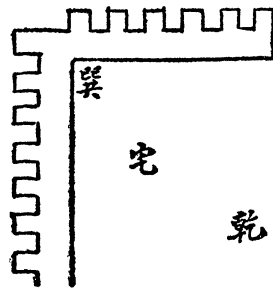
水近光大。風遠力微。
從水斷。

橋樑論宅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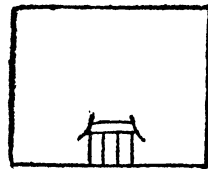


木石橋梁壓在離。
莫言朱雀有災危。
當門冲激龍神動。
若在下元事事宜。

旁城立局論



城上一路巽方圍。
萬戶千門乾氣歸。
若是中元居此宅。
門前車馬自駢駢。



開坎門上元吉

此宅偏乾
風削不回



離崎曰坎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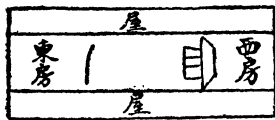


蘭林按此處當活
看近此定偏艮則

氣偏遠則風削不

回氣來有毫釐千

里之別。



宅形匾闊。
左右氣長。
有凶有吉。



坎門

東西兩房俱開卯門。但東
房皆有天井。長而且大。則
門上所收之卯氣。不敵背
後所冲之兌風矣。西房上
元全吉。

其宅同門各爨煙。此宅中柱各時鮮。

一林到兌門。節節宅形長。

只爲東南一伸變。莫說青囊理有偏。

只緣門路宮。宮元本不良。

長房足。變成乾氣慶安康。內房居中離氣正。

下元方得喜。居巽尤爲吉。財祥人丁事便便。

次房變坤一白發。季事強。房巽發變中元。

以上數圖。不過舉一以例其餘。又移步換

形。正不必拘泥迹象。反成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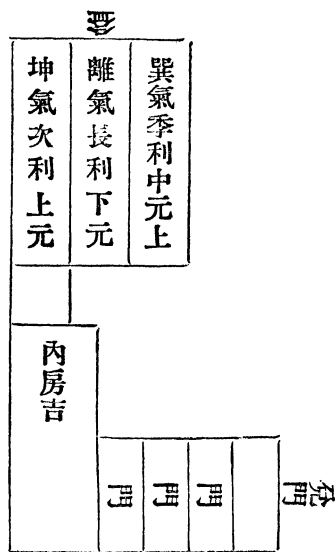
地理作法。本屬活變。而陽宅尤甚。蓋都邑

市鎮。其大形大勢。已成結氣之地。其中方平一片。氣厚則地大。氣薄則小。千門萬戶。

安所得家家近水。而倚之以立宅哉。故全藉門風路氣等。以上接天氣。下收地氣。層

層引進。隨時分應。以定吉凶。然而並非死板之法。斷不可拘泥形迹。卽如同一門也。

開離門爲受地之離氣。下元吉。此就離方無水則然。若遇離方有水。近水開離門。則



又收水之旺氣。上元占矣。同一牆也。如朝南當高有牆。太近而高偏。則受坎風。若遠而舒坦。則坎風漸變爲離氣矣。此迴風返氣之不同也。同一路也。曲折而來朝。則爲來氣。若橫過者。又爲界氣矣。同一嶠也。偏近而太高者。無論吉凶之方。俱爲煞氣。若自遠疊疊而整齊者。又爲來氣矣。同一隅空也。方整平坦者。爲來氣。若牆尖屋角歪斜漏風。無論吉凶之方。俱受門風煞氣矣。總之千變萬化。無一定之成迹。惟在心目靈巧。有以迎受趨避之而已。蘭林

